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四月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焦秦川，持有公司股份 85.70%，与和焦秦川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焦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0.70%；且焦秦川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焦蓉担任本公司董事。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仍可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有一定的治理结构，但内部控制仍需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白酒企业提供酒盒、纸箱等包装材料，并与泸州市白酒生产重点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是 2012 年以来白酒行业受国家政策调控影响，加上白酒“黄金十年”时盲目扩张产能，使得白酒产能过剩，导致整个产业链出现业绩下滑；公司经营业绩受到波及，增长较为乏力。虽然近期白酒行业有所复苏，但其发展趋势仍不明朗，公司存在一定经营风险。

四、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89.58%和71.68%，客户主要集中于泸州市白酒生产重点企业，这主要由公司所在区域及酒类印刷包装行业特征所决定。如果该类客户未来业绩大

幅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主营业务规模偏小的风险

印刷包装行业属于业务模式相对传统、市场信息较透明、自由度较高、竞争激烈的制造行业，多种类、上规模经营是该类行业企业最主要的生存之道和盈利之源。经营单一，规模弱小的生产商将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酒盒业务基本稳定，并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主营业务规模有所增长；但总体上，公司具体业务种类较为单一，收入规模偏小，存在经营风险。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受下游酒类企业行业调整以及承接金豪包装厂纸箱业务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和占比均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852,652.60元和12,985,585.22元，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91%和23.05%，应收账款净值占当年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8%和12.26%。受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白酒行业呈现阶段性业绩下滑的趋势，有可能给公司部分下游客户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现金流情况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并面临相应风险。

七、运营资金不足、融资渠道单一的风险

印刷行业属于资本密集、资金需求量较大的行业。公司在购买设备、构建厂房上需要花费大量资金。同时，由于下游企业往往处于强势地位，公司的现金流受到客户付款周期的影响较大，资金运行一直处于相对紧张的状态。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金已增至1,500.00万元，并通过银行借款、融资租赁、从关联方借款等渠道获得资金满足经营需求，但资金规模偏小，融资渠道有限，难以有效解决业务快速增长所带来的资金需求问题，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八、资产负债率偏高的风险

印刷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公司需要采购原料、购买设备、构建厂房等重大资本支出，资金需求量较大；其资金来源主要通过股东原始投入或经营积累的权益方式和通过负债方式筹集。

报告期内，公由于股东原始投入有限，前期经营亏损，维系和扩大生产所需

资金主要通过负债方式筹措，致使公司负债偏高。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高达102.04%，处于资不抵债状态；2015年度股东增资并连续两年盈利后。公司权益有所增加，但该年末资产负债率仍达76.36%，处于较高水平，公司面临较大的偿债风险。

九、存货积压或跌价的风险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2,607,818.79元和21,845,254.17元，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41%和48.40%，存货净值占当年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14%和21.77%，存货主要类别为已完工入库的成品或已送至客户待其验收确认的成品。

如果公司上述存货未能达到客户的技术要求，或者客户因自身原因延迟验收确认和接受公司成品，甚至出现违约，将导致公司存货出现积压或跌价的风险。

目 录

本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概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历史沿革.....	13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六、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1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7
八、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19
九、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2
一、公司业务概述.....	22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29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3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4
六、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情况.....	36
七、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38
八、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4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1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1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51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2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52

五、公司独立性.....	52
六、同业竞争.....	54
七、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5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3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6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69
三、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69
四、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69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0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16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2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22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22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	123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12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8
第六节 附件.....	133
备查文件目录.....	133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性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金鼎印业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金鼎有限	指	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系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康达所	指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立信所、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师	指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金豪分公司	指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金豪分公司
蓝海同心	指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金鼎印业联营企业
金豪包装厂	指	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酒海传奇	指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窖傲江湖	指	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金兰科技	指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金色品味	指	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妙典酒业	指	泸州妙典酒业有限公司，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窖酒传奇	指	泸州窖酒传奇酒类销售有限公司，金鼎印业关联方企业
《审计报告》	指	立信所出具的公司 2014-2015 年度《审计报告》
二、专业术语		
打样	指	在印刷生产过程中，用照相方法或电子分色机所制得并作了适当修整的底片，在印刷前印成校样或用其他方法显示制版效果的工艺。目的是确认印刷生产过程中的设置、处理和操作是否正确，为客户提供最终印刷品的样品，并不要求在视觉效果和质量上与最终印刷品完全一样。
胶印	指	是平版印刷的一种，就是借助于胶皮（橡皮布）将印版上的图文传递到承印物上的印刷方式，也正是橡皮布的存在，这种印刷方式得名。
丝印	指	丝网印刷，是将丝织物、合成纤维织物或金属丝网绷在网框上，采用手工刻漆膜或光化学制版的方法制作丝网印版。现代丝网印刷技术，则是利用感光材料通过照相制版的方法制作丝网印版油画、版画、招贴画、名片、装帧封面、商品包装、商品标牌、印染纺织品、玻璃及金属等平面载体等。
模切	指	传统模切说是印刷品后期加工的一种裁切工艺，模切工艺可以把印刷品或者其他纸制品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形进行制作成模切刀版进行裁切，从而使印刷品的形状不再局限于直边直角。
击凸、压凸	指	包装印后加工工序中的一项重要工艺，是一种不用印刷油墨的压印方法。压凸时采用一组图文阴阳对应的凹模版和凸模版，将承印物置于其间，通过施加较大的压力压出浮雕状凹凸图文。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焦秦川
成立日期	2009年05月31日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9年05月3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3月29日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公司住所	泸州市江阳区况场街村四组
邮政编码	646000
信息披露负责人	焦秦川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纸材料包装11101211。
联系电话	0830-3652029
传真	0830-3652029
电子邮箱	342805236@qq.com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商标印刷(以上经营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广告设计;办公用品销售;生产:普通纸箱。
主营业务	酒类产品包装盒和包装箱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468794914XP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5,000,000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草案）第3.3.3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

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股票在获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前，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对外转让；公司股东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的，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后，应当以书面形式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获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后，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采取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转让股份，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其他限售情况。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股份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可进行公开转让股份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焦秦川	12,855,000	85.70	0
2	龙梅	1,395,000	9.30	0
3	焦蓉	750,000	5.00	0
合计		15,000,000	100.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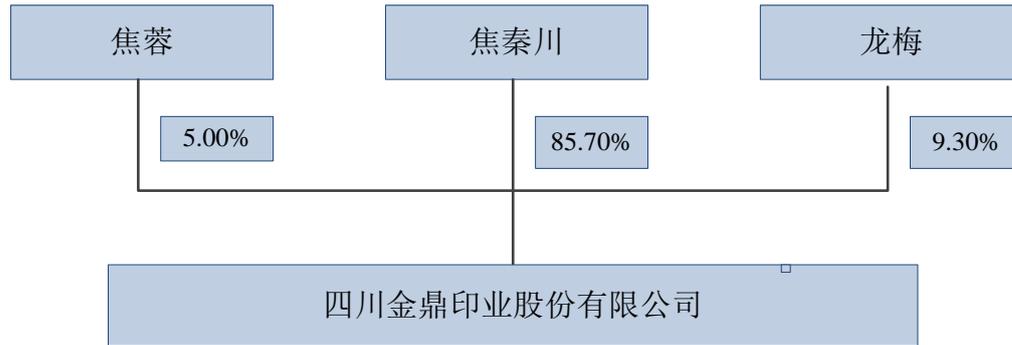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另行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焦秦川	12,855,000	85.70	自然人股东	无
2	龙梅	1,395,000	9.30	自然人股东	无
3	焦蓉	750,000	5.00	自然人股东	无
合计		15,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焦秦川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8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5.7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1）焦秦川先生，1965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5月至今金色品味任执行董事；2011年8月至今在金兰科技任执行董事；2014年12月至今在窖傲江湖任执行董事；2015年4月至今在酒海传奇任执行董事。2009年5月至2016年2月在金鼎有限任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焦秦川先生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焦蓉女士，1963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1年7月至今在妙典酒业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6年2月在金兰科技任监事，2016年2月至今任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在窖酒传奇任执行董事；2015年4月至今在窖傲江湖任监事；2015年4月至2016年2月在酒海传奇任监事，2016年2月至今任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在金色品味任监事。2016年3

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

(3) 龙梅女士，1974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金鼎有限监事。现任公司销售部负责人。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金鼎印业的股东中，焦蓉、焦秦川系姐弟关系。

除此之外，金鼎印业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焦秦川，其直接持有公司85.70%的股份。

焦秦川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二)、2、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 有限公司阶段

1、2009年5月有限公司成立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股东焦秦川和龙梅共同出资于2009年5月31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金鼎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焦秦川出资人民币19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9.50%；龙梅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50%，均为货币出资。

2009年5月11日，四川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川长会验[2009]101号《验资报告》。

2009年5月31日，金鼎有限取得了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

册号为5105040000101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焦秦川。

金鼎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焦秦川	199.00	货币	99.50
龙梅	1.00	货币	0.50
合计	200.00		100.00

2、2009年7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7月6日，金鼎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焦秦川将其持有的对金鼎有限39.00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19.50%）转让给龙梅，并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焦秦川与龙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焦秦川将其持有的对金鼎有限39.00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19.50%）作价39.00万元转让给龙梅。

2009年7月7日，金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焦秦川	160.00	货币出资	80.00
龙梅	40.00	货币出资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3、设立金豪分公司

2015年7月，因业务发展需要，金鼎有限向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设立金豪分公司。2015年7月15日，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泸工商龙字）登记内设字[2015]第000773号《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准予设立金豪分公司。

2015年7月15日，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金豪分公司正式成立，金豪分公司成立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金豪分公司
注册号	510504000064365
住所	泸州市龙马潭区双加镇中伙铺村
负责人	焦蓉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15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7月15日至长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普通纸箱；商标印刷。

4、2015年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9月23日，金鼎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将金鼎有限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新增1,300.00万元由现有股东按出资比例认缴，其中：焦秦川认缴1,040.00万元，龙梅认缴26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同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9月29日，股东新增出资到位后，金鼎有限就本次增资事项在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焦秦川	1200.00	货币出资	80.00
龙梅	300.00	货币出资	20.00
合计	1500.00		1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财务凭证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在本次增资过程中，焦秦川实际出资1,680.00万元，其中1,040.00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其余640.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龙梅实际出资420.00万元，其中260.00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其余16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已在规定期限内足额缴纳其认缴的出资额。

5、2015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0日，金鼎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龙梅将其持有的对金鼎有限75.00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5.00%）转让给焦蓉；将其持有的对金鼎有限85.50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5.70%）转让给焦秦川，并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龙梅与焦秦川、焦蓉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龙梅将其持有的对金鼎有限75.00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5.00%）作价115.00万元转让给焦蓉；龙梅将其持有的对金鼎有限85.50万元出资额（出资比例为5.70%）作价131.10万元转让给焦秦川。

金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泸州市龙马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

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焦秦川	1,285.50	85.70	货币出资
2	龙梅	139.50	9.30	货币出资
3	焦蓉	75.00	5.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50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阶段

1、2016年3月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2月18日，金鼎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确定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方案。

2016年1月31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81002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鼎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372.02万元。

2016年2月16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威正信评报字（2016）第1030号《评估报告》，金鼎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784.88万元。

2016年3月4日，金鼎印业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以金鼎有限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3,720,176.79元，按1.58：1的比例折为1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8,720,176.7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2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鼎有限改制变更后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810019号《验资报告》。

2016年3月29日，股份公司在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营业执照。

此次整体变更系由金鼎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金鼎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按上述比例折股，股份公司成立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焦秦川	12,855,000	净资产	85.70
2	龙梅	1,395,000	净资产	9.30
3	焦蓉	750,000	净资产	5.00
合计		15,000,000		10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六、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

机构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任职期限
董事会	焦秦川	董事长	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焦蓉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焦婷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胡浩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邹子舫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监事会	赵艺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监事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龙春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韩璐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6.03.04-2019.03.03
高级管理人员	焦秦川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2016.03.04-2019.03.03
	邹子舫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2016.03.04-2019.03.03
	焦婷婷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聘任	2016.03.04-2019.03.03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未设独立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公司董事简介如下：

1、焦秦川先生、焦蓉女士，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2、**焦婷婷女士**，1988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年1月至2014年12月在金色品味任统计；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在窖酒传奇任统计员；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3、**胡浩先生**，1971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今在和记黄埔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年2月至今在窖傲江湖、金色品味任监事。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

4、**邹子舫先生**，1950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至2010年12月在重庆华达纸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月起退休。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或更换，其他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龙春女士，1973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06年10月在泸州宏图物流有限公司任客户部经理；2006年11月至2015年12月在深圳市金之彩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任驻外主管。2016年1月至今在金鼎有限任市场部部长，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监事。

赵艺先生，1964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14年11月至今在窖酒传奇任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在蓝海同心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在金鼎有限任部门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2月任监事；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韩璐先生，1987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11月至今在金鼎有限任采购部主管；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1、**焦秦川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2、焦婷婷女士，简历详见本节“六、（一）董事会成员”。

3、邹子舫先生，简历详见本节“六、（一）董事会成员”。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八、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034.69	7,809.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72.02	-159.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72.02	-159.00
每股净资产（元）	1.58	-0.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8	-0.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36	102.04
流动比率（倍）	0.56	0.38
速动比率（倍）	0.27	0.21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632.45	3,888.63
净利润（万元）	431.01	172.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1.01	172.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2.69	160.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2.69	160.40
毛利率（%）	19.86	19.76
净资产收益率（%）	74.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8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6.69	8.37
存货周转率（次）	2.62	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28.51	-1,009.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9	-5.05

注：上述财务指标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总额/期末股本总额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总额/期末股本总额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总额/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总额-期末存货净额)/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末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收益指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的相关要求进行扣除。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九、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电话	028-86152122
传真	028-86148785
项目组负责人	刘华
项目组成员	刘华、阚道平、王宇翔
(二) 律师事务所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江华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西安北路二号芙蓉花园5502号
电话	028-87747485
传真	028-87741838
经办律师	杨波、印娟
(三)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28-86717170
传真	028-8671717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彬、胡宏伟
（四）资产评估机构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继平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 1 号昌宁大厦 22 层 BC
电话	010-52262759
传真	010-5226275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高建平、赵继平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负责人	王彦龙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商标印刷；广告设计；办公用品销售；生产：普通纸箱。

公司主营业务为酒类产品包装用纸箱和酒盒的研发、设计、生产、印刷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酒类产品包装用纸箱和酒盒。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如下表：

1、酒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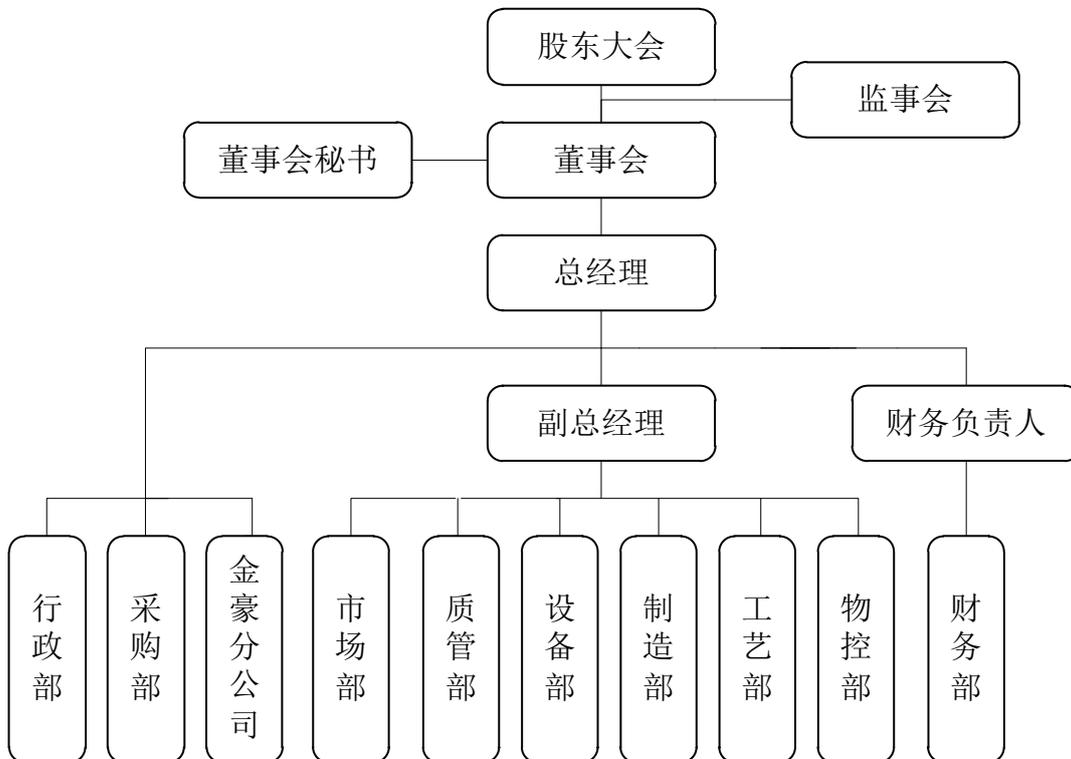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简介
泸州窖酒红窖8酒盒		该产品用瓦楞纸板替代灰板纸做成手工盒，成本节约，做工时效性提高。
百年泸州老窖窖龄30年酒盒		该产品使用镭射光刻防伪纸张，再以胶丝结合工艺印刷。

2、纸箱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简介
52° 泸州老窖二曲酒纸箱		1、纸箱表面印刷精美，具有优良的展示、广告效果，提高产品附加值。 2、经加工后，瓦楞纸强韧，适用于各种气候条件或冷藏、冷冻等货物的包装要求。
泸州窖酒鉴藏装青花纸箱		3、适用于机械化、自动化包装作业。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及机构主要职责



1、总经理

总经理负责对公司生产管理的总体策划、授权、监督工作。

2、市场部

市场部负责编制销售计划、接受顾客订单和合同、组织合同评审及履行合同等相关工作；负责销售出货计划、监督期后客户回款的情况；负责客户咨询等。

3、行政部

行政部负责公司日常事务，比如员工社保、意外伤害保险、工伤入院追踪理赔等工作。建立考勤制度及每月考勤计算报表等工作。

4、采购部

采购部负责按生产需求，编制设备及备品配件、辅料采购计划、实施采购，确保物资的正常供给。

5、财务部

财务部按生产需求，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确保资金的正常供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企业财务报表，保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现金流情况。

6、质管部

质管部负责从原材料入厂到成品出厂的全过程质量检验工作，分析和改善全过程的质量问题，负责按要求进行成品的收发工作。

7、设备部

设备部负责制定完善各项设备管理规章制度，设备维修管理，设备资产管理，参与设备的选型及设备技术改造工作，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监督管理；参与设备维修费用的控制，设备部内部日常工作。

8、制造部

制造部负责生产现场物流管理；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对裱、撕边、机粘、打包以及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

9、工艺部

工艺部负责对下单新产品打样进行文件制作；对各工序生产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进行整改，逐步完善产品工艺；追踪本行业新的创意工艺、新材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向公司领导推荐，使公司的产品在同行业中保持领先地位。

10、物控部

物控部负责安全保卫工作，保安人员的管理，消防安全巡查；车辆维修，办理车辆保险及年检事宜。

11、金豪分公司

金豪分公司负责纸箱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二）业务管理流程图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包括采购、生产、销售、研发。具体描述如下：

1、采购流程

公司设立专门的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1）公司的原材料主要是纸板、胶水等，这些物资市场上供应充足，供应商众多，因此公司会通过各种渠道比如网络、行业杂志来收集供应商的信息，内容包括供应商的规模、历史数据、技术能力，在判断供应商是否能提供满足要求的原材料后，公司会再与该供货商接洽、商谈并建立供应商资料库。

（2）采购部根据市场部下达的订单和制造部提供的物资需求计划，从供应商资料库中选取合适的厂商并下达采购申请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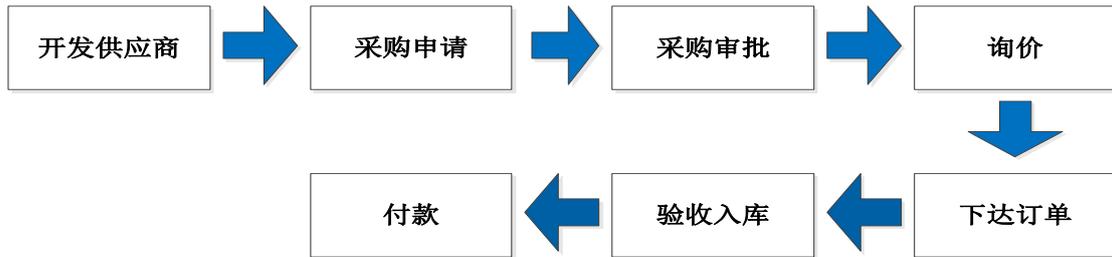
（3）原材料的采购申请单必须由采购部经理进行审批，对于超过一定金额的大型订单则必须由采购部经理和总经理同时审批。对于不符合要求的申请单，审批人有权拒绝并要求重新制作。

（4）在确定需要采购的原材料品种、数量后，采购部向拟定的供应商询价，在综合考虑价格、质量后确定最终的供应商并下达采购订单。

（5）采购的物资到达公司后，采购部和质控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合格后入库并将验收入库单交予财务部入账。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原材料，会退回供应商并要求其重新发货。

（6）财务部整理采购部的发票并和供应商进行对账，待双方确认无误后交由总经理审批，在收到经审批的付款单后付款。

公司具体的采购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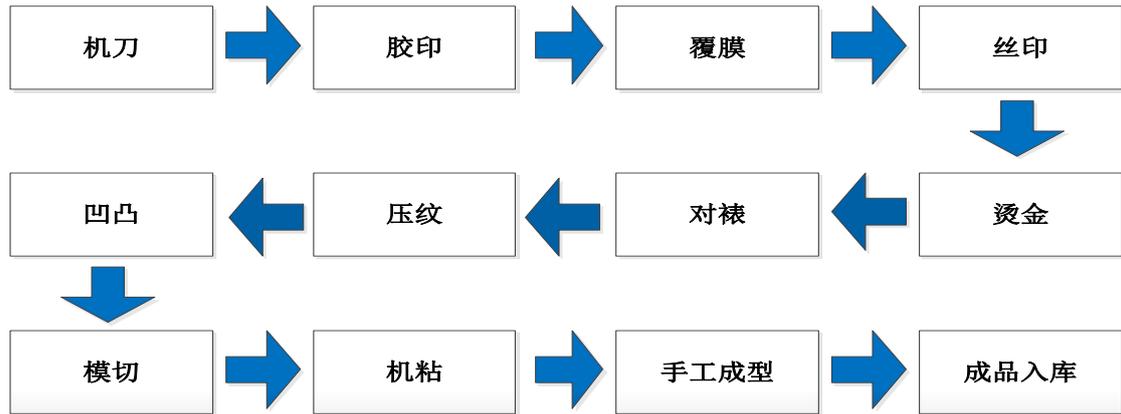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设立制造部全面负责生产计划的执行，质管部协助进行产品质量管理。包装纸盒的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 (1) 机刀，即根据生产施工单标注的产品尺寸将原材料纸板裁剪成型；
- (2) 胶印，即根据设计的图案将颜色印刷在裁剪成规格后的纸板上；
- (3) 覆膜，即将塑料薄膜通过覆膜机覆盖在印刷好的纸板上使之变得光滑；
- (4) 丝印，即将网格、纹理印刷在覆膜后的纸板上，目的是使外包装看起来更加鲜亮、有质感；
- (5) 烫金，即将金色覆盖在外包装的文字或者图案上，目的是突出产品的名称、彰显其品牌；
- (6) 对裱，即将厚纸板粘贴在印刷好的外包装里面以增强其承重力；
- (7) 压纹、凹凸，即通过压纹机使得外包装的文字或者图案凸出，使其具有立体感，增加产品的美观性；
- (8) 模切，即将外包装的多余部分切除并把需要折叠的地方压塑成型；
- (9) 机粘，即把需要粘贴的地方比如楞、角通过粘贴机器粘合成型；
- (10) 验收入库，产品经质管部检验合格后即可入库。

公司酒盒具体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包装纸箱的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1) 生产纸板：卷筒原纸经过高温压制瓦楞、上胶、粘合、分纸、压线、横切等工序，按照国家 B、C、E 楞型标准组合之后可生产 2-5 层瓦楞纸板；

(2) 风热干燥：将成型的纸板经过风力吸附设备去除水份；

(3) 印刷：在瓦楞纸板上印刷相应的图案和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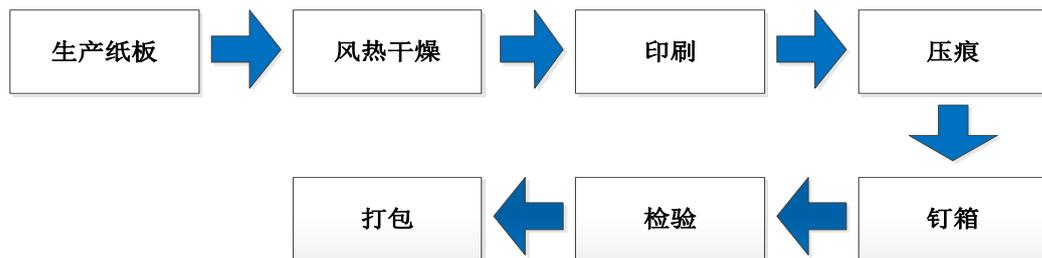
(4) 压痕：根据需要在瓦楞纸板上进行压痕，增加纸板的耐折度；

(5) 钉箱：在纸箱搭舌处装钉，纸箱成型；

(6) 检验：由质检员按照国家标准对成型纸浆进行质量检查；

(7) 打包：检查合格后将成品纸箱打包，准备入库或者出厂。

公司包装纸箱具体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3、销售流程

公司设立了市场部负责市场开拓和客户关系维持，具体的销售流程如下：

(1) 销售预测：根据产品销售业绩，市场发展趋势等，制定产品销售策略；根据销售策略，竞争信息，以及目前的销售状况等信息，进行产品销售预测；

(2) 销售计划：依据销售预测和销售订单制定年度经营计划，以及季度、月度销售计划；发布销售计划，以销售计划指导生产计划的编制和实施；

(3) 客户拓展：跟进和掌握客户的销售状况和需求；及时地将公司的新产品，经营业绩等相关信息传递给客户，促进客户对公司情况和产品的认识，增强客户购买欲望；采集客户需求，并提报给市场部进行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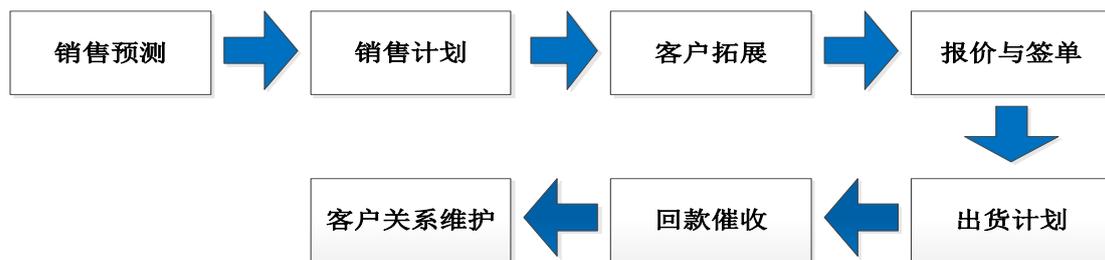
(4) 报价和签单：统一管理市场报价，并接受客户的价格咨询；负责销售合同的订立和管理；

(5) 出货计划：制定销售出货计划，跟踪销售出货计划，并及时关闭已交付的销售定单；

(6) 回款催收：跟踪客户的付款情况，及时督促客户回款；监控销售过程的各种合同风险、法律风险，确保公司利益得以维护；

(7) 客户关系维护：受理客户咨询和投诉，并及时传递给公司相关部门进行处理；执行客户拜访计划，及时与客户进行沟通。

公司的具体销售流程图如下：



4、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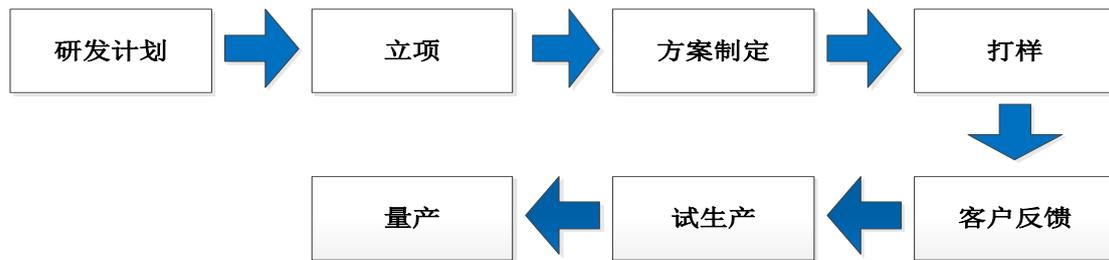
公司设立了工艺部负责新产品的研发，工艺部可以细分为设计部、打样部和开发部，公司具体的研发流程如下：

(1) 工艺部根据客户订单设立项目小组，设计提案草图和文案初稿，初稿经过总监和项目负责人评审后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文案交由客户审阅并根据建议再次修改调整并最终定型；

(2) 打样部根据设计方案开具打样工单，申购相关材料和模具，印刷加工成型后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交由市场部；

(3) 市场部将样品交由客户检验测试，如果通过测试，则封样；如果测试未通过，则重新打样。

公司的具体研发流程图如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上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外购的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土地使用权	16,022,300.00	15,141,073.49	94.50
外购软件	5,128.21	3,017.10	58.83
合计	16,027,428.21	15,144,090.59	94.49

(二)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持有中国物品编码中心于2014年7月19日核发的《商品条码印刷资格证书》（物编印证第008440号），具备商品条码印刷资格，有效期：2014年7月19日至2017年7月18日。

公司持有四川省新闻出版局于2009年5月22日核发的《印刷经营许可证》（（川）新出印证字516050065号），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10年。

公司持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114Q21916R0M/5100），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9001:2008 GB/T 19001-2008标准，通过认证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发证日期：2014年3月19日，有效期至：2017年3月18日。

(三)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占固定资产总额
----	----	------	----	--------	---------

					的比例 (%)
房屋及建筑物	15,173,602.15	1,766,548.07	13,407,054.08	88.36	33.55
机器设备	28,873,067.85	8,491,848.99	20,381,218.86	70.59	63.84
运输设备	761,037.74	352,372.25	408,665.49	53.70	1.68
办公设备	421,266.54	159,469.88	261,796.66	62.15	0.93
合计	45,228,974.28	10,770,239.19	34,458,735.09	76.19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厂房、员工宿舍，运输车辆，胶印机、模切机等生产经营设备，运行状态良好。

(四) 土地、房屋租赁情况

1、公司土地租赁

根据金鼎有限、金豪包装厂与泸州酒业园区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约定原金豪包装厂所承租的泸州酒业园区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地块由金鼎有限承租。土地坐落：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北区；土地面积：约31,588.67m²（约47.383亩）。租赁期限至金豪包装厂受让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止。

2014年10月，金豪包装厂与泸州酒业园区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双方签订了《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约定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将包含签署租赁地块在内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金豪包装厂，土地坐落：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北区；转让土地面积：约31588.67平方米（约47.383亩），其中办证面积约28588.89平方米（约42.884亩）、公摊地面积约2999.78平方米（约4.5亩）；所转让土地的用途为工业用地；金豪包装取得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期限以国土部门核发的土地使用权证为准。

前述协议签订后，金豪包装厂已向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支付了部分转让价款并取得了该地块土地使用权，但尚未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截至2015年末，公司仍继续租用金豪包装厂上述土地，但双方尚未签订新的租赁协议或对原协议修订补充。

2、金豪分公司房屋租赁

根据金豪分公司与金豪包装厂签署的租赁协议，约定金豪包装厂将其位于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的自建厂房出租给金豪分公司使用，租赁面积7,611m²，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起至2035年7月31日止。

（五）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在职员工共计351人，其中全日制劳动人员61人，非全日制劳动人员290人。全日制劳动人员已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非全日制劳动人员与公司约定将相应社会保险费用直接发放给劳动者个人，由其自行办理社会保险缴费；同时，公司为非全日制劳动人员购买了团体意外伤害保险。2016年3月，泸州市龙马潭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管理局出具了证明，公司已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公司已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不存在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情形。

公司员工具体结构如下：

1、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岁以下	67	19.09
31-40岁	114	32.48
41-50岁	135	38.48
51岁以上	35	9.97
合计	351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结构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大专学历以上	26	7.41
高中同等学历	131	37.32
初中及以下学历	194	55.27
合计	351	100.00

3、员工专业结构

职能	人数（人）	比例（%）
营运人员	265	75.50
管理人员	82	23.36
财务人员	4	1.14
合计	351	100.00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酒盒销售	37,346,928.51	66.31	38,296,067.38	98.48
纸箱销售	18,870,858.52	33.50		
小 计	56,217,787.03	99.81	38,296,067.38	98.48
其他业务收入	106,761.64	0.19	590,211.02	1.52
合 计	56,324,548.67	100.00	38,886,278.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5%以上。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无较大波动情况发生。公司的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商品种类	销售收入（元）	占比（%）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酒盒、纸箱	11,032,862.86	19.63
四川泸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酒盒、纸箱	9,865,581.41	17.55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酒盒、纸箱	8,570,799.26	15.25
四川中泰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酒盒、纸箱	6,114,503.86	10.88
四川晨升科技有限公司	酒盒、纸箱	4,711,880.68	8.38
合 计		40,295,628.07	71.68

2、2014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商品种类	销售收入（元）	占比（%）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酒盒	12,327,373.48	32.19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酒盒	11,760,368.77	30.71
四川晨升科技有限公司	酒盒	7,037,927.81	18.38
泸州妙典酒业有限公司	酒盒	1,891,700.85	4.94
四川泸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酒盒	1,287,205.42	3.36
合 计		34,304,576.33	89.58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58%以及71.68%，虽然客户集中度较高，但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公司董事焦蓉持有妙典酒业 95%股权，并任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除公司外，金豪包装厂、妙典酒业分别持有蓝海同心 10.00%、5.00%的股权。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也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包装印刷用纸。由于上游造纸企业数量众多，公司根据供应商实力、产品质量和价格情况择优挑选，具有较广的选择面和完全的自主性。

1、2015 年供应商前五名列示如下表：

单位名称	商品种类	采购额（元）	占比（%）
玖龙纸业（重庆）有限公司		8,222,158.99	20.78
四川华侨凤凰纸业有限公司		4,785,201.28	12.09
成都市哲川铝箔纸有限公司		2,799,238.62	7.07
泸州宝捷包装有限公司		2,621,625.83	6.63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338,282.08	5.91
合计		20,766,506.79	52.48

2、2014 年度供应商前五名列示如下表：

单位名称	商品种类	采购额（元）	占比（%）
宜宾蓝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5,487,427.51	19.97
四川华侨凤凰纸业有限公司		3,148,849.35	11.46
重庆市谊成纸业有限公司		2,847,278.37	10.36
成都市哲川铝箔纸有限公司		1,926,683.76	7.01
四川蓝海纸业有限公司		1,598,540.56	5.82
合计		15,008,779.55	54.63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向前五十大供应商采购的比例分别为54.63%及52.48%，前五大供应商占比较大，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的主要销售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购货单位或个人	销售产品	金额（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3-12-01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	包装材料（盒）	346.97	履行完毕

		责任公司	子)		
2	2014-01-01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4年度发生额为1,232.74万元	履行完毕
3	2014-01-01	四川晨升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4年度发生额为703.79万元	履行完毕
4	2015-01-01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包装材料(盒子、手袋)	271.82	履行完毕
5	2015-01-01	四川晨升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5年度发生额为471.19万元	履行完毕
6	2015-01-15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盒子、手袋)	324.66	履行完毕
7	2016-01-01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截至2016年2月29日发生额为799.23万元	正在履行

2、报告期内主要采购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供货单位	采购材料名称	金额(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01-01	四川华侨凤凰纸业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4年度发生额为314.88万元	履行完毕
2	2014-01-01	成都市浙川铝箔纸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4年度发生额为192.67万元	履行完毕
3	2014-01-01	四川蓝海纸业业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4年度发生额为159.85万元	履行完毕
4	2015-01-01	四川华侨凤凰纸业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5年度发生额为478.52万元	履行完毕
5	2015-01-01	成都市浙川铝箔纸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5年度发生额为279.92万元	履行完毕
6	2015-01-01	泸州宝捷包装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5年度发生额为262.16万元	履行完毕
7	2015-01-01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2015年度发生额为233.83万元	履行完毕
8	2016-01-01	四川华侨凤凰纸业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截至2016年2月29日发生额为652.84万元	正在履行
9	2016-01-01	成都市浙川铝箔纸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截至2016年2月29日发生额为327.51万元	正在履行
10	2016-01-01	泸州宝捷包装有限公司	原纸	按照实际订单结算，截至2016年2月29日发生额为306.73万元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是根据客户个性化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包装整体解决方案，从产品策略的沟通、研发设计与样品试制到材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管理

及售后等，涵盖了产品设计、生产、销售的所有流程。公司通过优质的“一站式”模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附加服务。

（一）产品策略沟通

公司市场部主要负责信息搜集与沟通，通过对客户的拜访，了解客户最新的需求动态，维护好客户关系。市场部将其收集到的客户需求资料进行统计整理后，及时反馈给工艺部和质管部。由于所在行业及产品特性，公司主要目标客户定位于区域性的合作伙伴，与此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奠定了与该类客户长期合作的基础。

（二）设计研发与样品试制

公司设立有工艺部，其职能类似于研发部门，其主要职责是：对下单新产品打样进行文件制作；对各工序生产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进行整改，逐步完善产品工艺；追踪本行业新的创意工艺、新材料，结合客户的实际需求，并通过与制造部、质管部合作生产出样品，经过与客户沟通协调来确定最终产品设计方案。

（三）材料采购

当前公司主要根据生产计划的需要，与供应商签订合同进行采购，主要采购品种为各类箱板纸、瓦楞纸、印刷机械设备、印刷油墨、基膜等。公司同若干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了生产原料的持续稳定供应。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部和客户签订的订单来制定采购计划，待原料检验合格验收入库后，由财务部付款来结束采购流程。

（四）产品生产

公司制造部主要负责瓦楞纸箱和酒盒的生产工作，由于产品的规格品种多、样式丰富，不同客户对包装材料的需求差异明显，公司根据“以销定产”即通过客户订单信息来确定车间的生产任务。公司瓦楞纸箱和酒盒的生产实行自动化，技术成熟度高，制造部重在产品质量把控和成本控制，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同时降低公司综合生产成品。

（五）销售及售后管理

公司销售及售后服务部门是直接与客户对接联系的部门，其服务质量和效率直接关系到客户的满意程度和业务维持情况，公司制定了服务及售后的订单管理、过程管理、品牌管理、客户资料管理、售后服务管理的规范，来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公司服务业水平。

订单管理：根据订单的轻重缓急和各环节的吞吐量进行合理排单；设定各类订单制程监控节点及监控方法并跟进进度；**异常处理：**订单过程中出现异常，需及时召集相关负责人进行现场解决，讨论解决方法或及时做出调整，尽量保证各类订单的按时完成。如可能导致延期的，需提前知会相关销售人员，以便及时做好客户的疏导和安抚工作

过程管理：对销售实施日报、周报、月报、季报的管理，及时处理异常并加以优化；加强对销售过程中出现的异常处理（如订单异常、客户投诉等）。

品牌管理：建立在对客户、公司自身等深入了解的基础上，为公司提供发展的策略支持；配合开发部门完成产品开发的信息输入和策略支持；配合设计部门完成产品设计类的策略支持；视项目具体情况，为业务员提供现场支持。

客户资料管理：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搭建，包括下游行业、包装行业信息、客户资料库、客户档案、客户日常跟进记录、机会点信息等，每月进行更新并做日常维护；客户移交表、客户信用额度的建档与更新。

售后服务管理：根据售后服务规范，对重点客户派遣员工进行指导服务。客户投诉及时处理并跟进，建立客户投诉信息池，协助质控部落实解决。

六、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所处行业

公司生产的主辅材料均采用外购方式，生产过程主要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及噪声，具体情况及公司采取的相关环保措施如下：

（1）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清洁废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再排入酒业集中发展区的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清洁废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项目外排

废水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对所在地地表水水质影响较小。

(2) 废气产生主要来自印刷工序。项目使用获得国家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印刷油墨，同时在厂房内安装了强制抽排风装置，在印刷设备上设置了废气集中收集处理系统，经处理后的有机废气由15m高排气筒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轻微。

(3) 固体废弃物：一般固废中废纸、废膜外售至废品站回收利用，化粪池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外运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生产过程中所产生噪声通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再利用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和绿化植物阻挡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公司属于《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中“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C23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不属于《污染源普查重点污染源行业分类》、《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等文件中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已取得的环保批复文件

金鼎有限于2013年10月12日取得泸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泸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纸盒印刷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泸市环建函[2013]191号），同意金鼎有限“纸盒印刷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建设。2015年2月4日，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前述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经验收监测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金鼎有限金豪分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取得泸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泸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金豪分公司包装制品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泸市环建函[2015]137号），同意金鼎有限金豪分公司“包装制品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前述项目环保验收正在办理中。

3、排污证书取得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厂内生产的主辅材料均采用外购方式，设

备及原辅料无污染或污染较少，满足清洁生产水平，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

泸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10月30日向金鼎有限核发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川环许E00109号），有效期限：2015年10月30日至2020年10月29日。

泸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6年1月7日向金鼎有限金豪分公司核发了《排放污染物临时许可证》（证书编号：川环许E00117号），有效期限：2016年1月7日至2017年1月6日。

4、环保违法及处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公司已足额缴纳完毕排污费等各种法定环保费用，不存在因环境问题而产生的侵权之债。

（二）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安全设施验收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要生产包装印刷制品，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公司主要生产包装印刷制品，不需要办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

2、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用火、用电管理制度》，对生产流程和劳动安全、风险防控等作出了较为详尽的细节性的规定，配备了具备相应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公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能够满足公司的安全生产需要。

七、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酒盒和酒箱包装印刷产品。根据证监会 2012 年颁布并执行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大行业为 C 类制造业，具体细分为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布的《挂牌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管理型分类中的制造业（C）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投资型分类结果为原材料（11）原材料（1110）容器与包装（111012）纸材料包装（11101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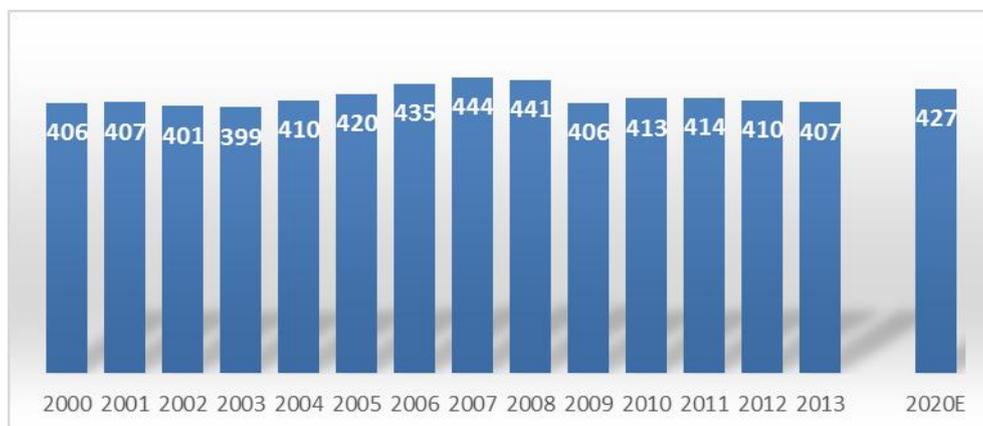
包装印刷行业是印刷行业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包装最基本的功能是保护商品、介绍或宣传商品、方便储存和运输。其是指根据一定的商品属性、形态，采用一定的包装材料，经过对商品包装的造型结构艺术和图案文字的设计与安排来装饰美化商品的印刷，以及其他印刷活动，其中包括为产品包装装潢用的纸、塑料、金属、玻璃及其他材料上的印刷。

（一）行业概况

1、全球包装印刷业发展状况

近十多年来全球印刷行业一直保持平稳发展的态势，十多年来行业产值一直保持在 4,000 亿欧元左右。即使在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在世界经济波动和不确定性增加、复苏乏力的环境下印刷行业也仅仅是略有下降，整体表现仍很稳定。根据国际印刷机械龙头海德堡集团最新预计，到 2020 年全球印刷行业将会逐渐回升到 4,270 亿欧元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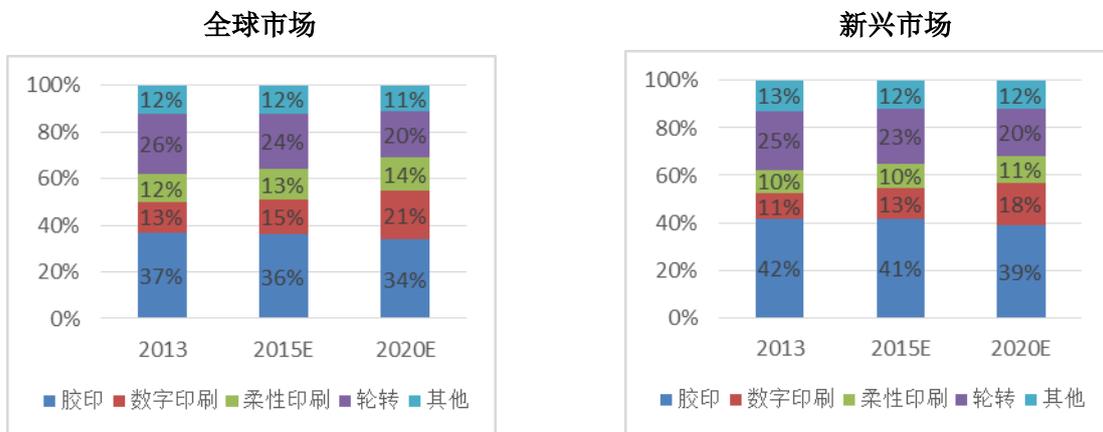
2000-2013 年全球印刷业产值（单位：十亿欧元）



资料来源：中国印刷业的发展图景[J].印刷工业,2015 年第(5 期)。

在全球印刷行业庞大的市场下，行业内不同印刷生产方式所占的比重有所差异。下图显示了 2013-2020 年全球及新兴市场国家各类型印刷生产方式的占比情况，可以看出胶印方式在全球市场占据主导地位，在新兴市场该比例更高，占比在 40%左右。从长期来看，市场中胶印方式占比较稳定，预计今后变化不大；数字印刷是未来最有增长潜力的印刷方式，预计到 2020 年其市场份额要比当前增加约 40%，预示着行业今后发展方向；柔性印刷市场预计略有上升，轮转和其他印刷方式总体份额有所下降。

2013-2020 年印刷业各种生产方式占比



资料来源：中国印刷业的发展图景[J].印刷工业,2015 年第(5 期)。

根据国际权威包装咨询机构派诺国际（PIRA International）发布的报告显示，当前全球印刷市场主要分为三大块：欧洲、北美和亚太地区，大约各占全球印刷市场的三分之一。近年来欧洲、北美地区市场表现出下滑的状态，而亚太地区相比发展较快，该地区预计到 2020 年整个市场都会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具体来看，北美地区印刷业主要以商业印刷、报纸印刷和包装印刷为主，其中数字印刷发展迅猛，改变了地区商业印刷市场的竞争格局；欧洲地区受困于经济危机的影响，市场持续不景气，预计未来 5 年行业产值会逐年减少；亚太地区受益于中国和印度的高速增长，行业增速较快，行业内的纸包装行业也将收益于整个行业的发展。

在瓦楞纸盒包装行业中，根据美国派恩公司出具的关于全球瓦楞纸盒包装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早在 2013 年全球瓦楞纸盒包装市场容量就突破 1400 亿美元，并预计今后年均增长率在 4%左右；我国作为最大的瓦楞纸盒包装生产国，市场份额已经达到 27%，报告还预计行业下游中食品饮料领域的市场需求增长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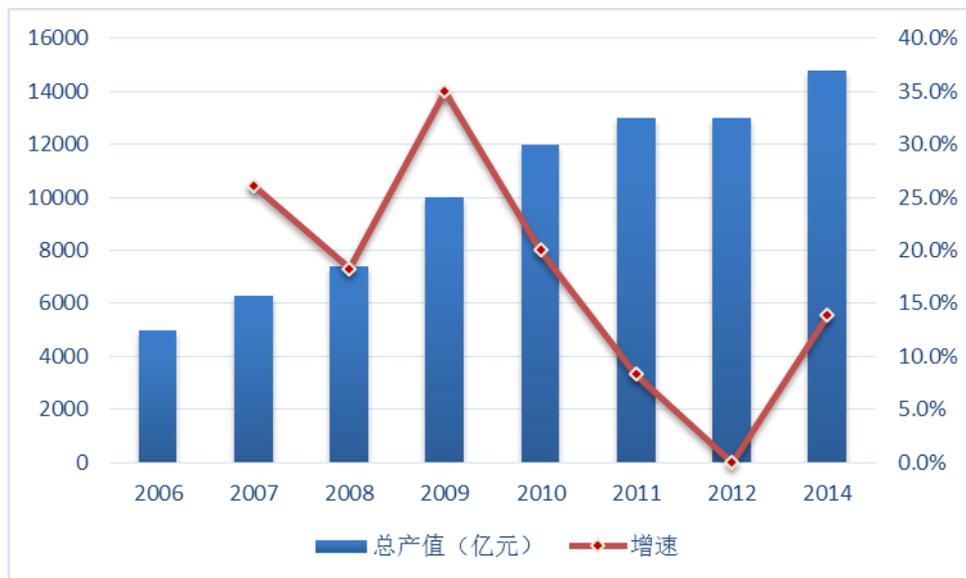
快。

总体来说，全球印刷业是增长稳定、具有一定发展前景的行业，亚洲作为未来全球印刷业及包装行业增长极，我国更是带动区域发展的主导力量，为国内行业内的相关企业带来增长机遇。

2、我国包装印刷业发展状况

当前全球包装印刷业呈现出不断“东移”的特征，我国及其他亚洲其他地区包装印刷业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我国包装印刷行业总产值增长较快，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统计数据，我国包装行业工业总产值从 2006 年的 4,964 亿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14,8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近 13%，高于同期国民经济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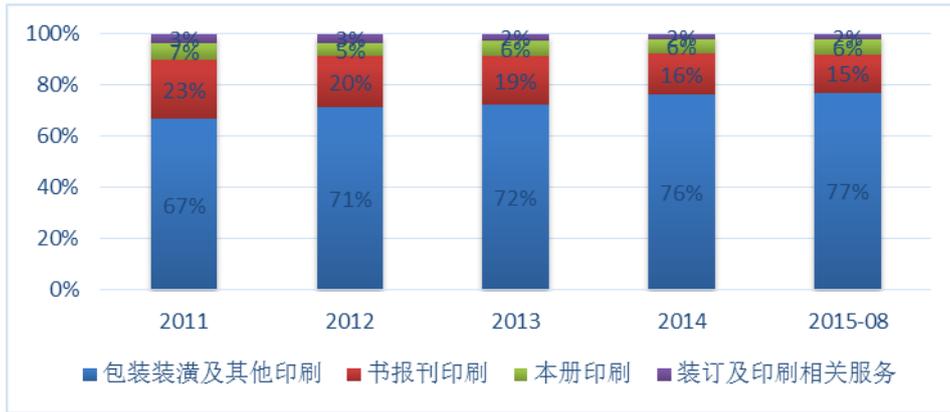
2006-2014 年我国包装行业工业总产值和增速



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招商证券

2014 年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主营业务收入 5,025 亿元，以高达 76% 的份额名列榜首，其他印刷品占比不到 30%。包装印刷子行业增长较快，从 2012 年的 2,825 亿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5,025 亿元，三年年均增长率达到 28%。数据证明，我国包装印刷已成为我国印刷行业的主导力量。

2011-2015.08 规模以上包装装潢及其印刷占比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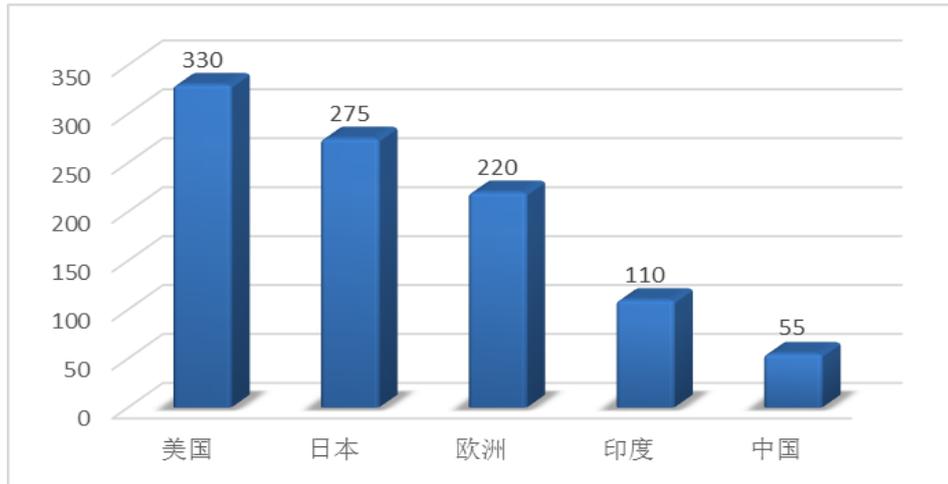
2011-2015.08 我国规模以上包装装潢子行业收入情况（亿元）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国内瓦楞纸行业在经历前些年的高速增长后，近年来整体形势较平稳，但从人均消费量水平来看，行业消费水平较低，未来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数据显示，美国的瓦楞纸人均消费量为我国的6倍，即使与发展中国家印度相比，我国也存在较大差距，人均消费量仅为占其1/2。因此，随着国民经济和居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我国瓦楞纸行业将有较大提升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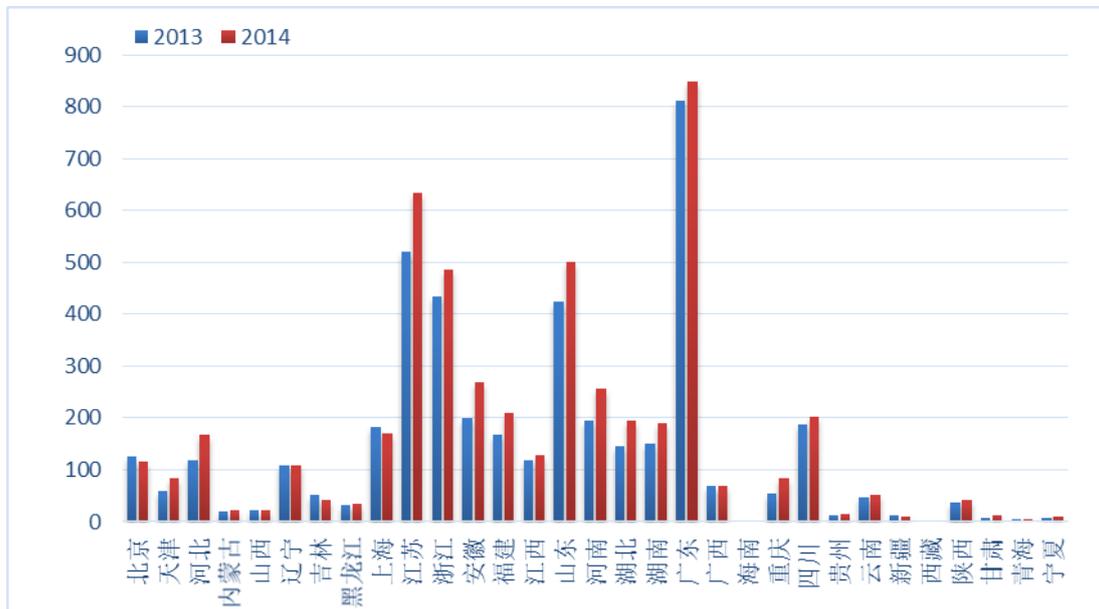
人均瓦楞纸包装消费量



数据来源：《印刷技术》

从全国包装印刷企业的地区分布来看，2014年全国共有4,950家规模以上企业，其中广东省印刷企业数量最多为835家，占比为17%；江苏省企业数为630家；山东省和浙江省紧随其后，分别为496家和484家。由统计数据可知，我国印刷企业数量较多，主要集中于长江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中部省份和环渤海地区，整体来说市场集中度不高，行业企业较为分散。

2013-2014年全国规模以上印刷企业区域分布情况（单位：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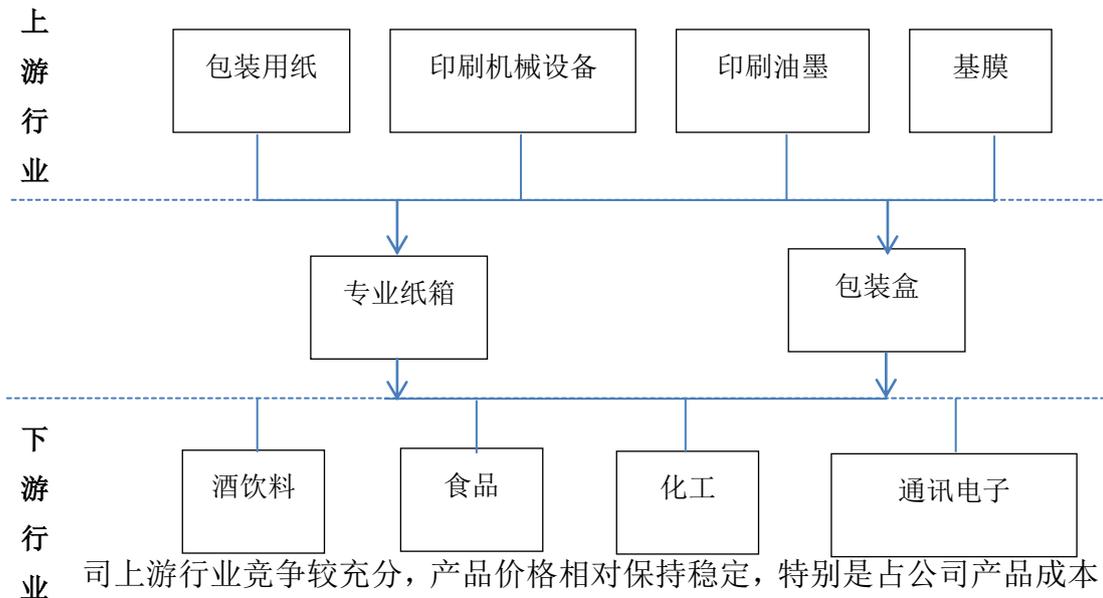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我国印刷行业经过前些年的快速发展，近年随着国家进入新常态，行业增速有所放缓，整体趋向平稳态势。但包装印刷产品是商品流通和人们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物品，总体需求有保障，伴随着国家促进消费的内需扩张政策以及互联网电商的发展，这些都会给行业带来稳定增长的需求。

3、行业产业链情况

公司所在的包装印刷行业的上游主要是包装用纸、印刷机械设备、印刷油墨、基膜等行业，利用这些原料为烟酒、食品、日用、电子通讯等下游行业客户提供各种包装产品。公司生产的产品与普通印刷品不同，需按特定客户的规格、图案等要求来设计、生产各种印刷包装产品。



司上游行业竞争较充分，产品价格相对保持稳定，特别是占公司产品成本较大的包装用纸，近十多年来在我国一直处于供需平衡的状态，产品价格波动较小，这有利于公司所在的包装印刷行业发展。公司下游行业多数集中于大众消费领域，总体情况与国民经济关系密切。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白酒生产企业，我国白酒产业在经过十年的黄金发展期后进入调整期，但更多的是针对高端白酒的非理性消费，公司主要生产的中低端白酒包装盒和纸箱的销量受冲击较小。

（二）行业监管体制和政策扶持

1、行业监督管理体制

我国印刷包装行业由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负责行政监管，由行业协会—中国包装联合会进行自律管理。

国家发改委负责行业发展的宏观管理，主要有组织制定行业规划、技术标准以及规章制度等，实施行业监督和管理。

中国包装联合会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国家级行业协会之一，主要职责是落实国家包装行业方针政策，协助国务院有关部门全面开展包装行业管理和指导工作；制定包装行业国家五年发展规划；开展全行业调查研究，提出有关经济发展

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经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和授权进行行业统计、发布行业信息；经政府部门同意，参与质量管理和监督工作；创办刊物，组织人才、技术、职业培训和行业交流会、展览会等。

2、行业相关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印刷包装行业一直是国家政策鼓励的行业，国家发改委等行业主管部门多次颁布支持和规范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为行业内的包装印刷企业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包装印刷行业涉及产业链多、行业分布广，产品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

(1)《包装行业高新技术研发资金管理办法》

2008年7月30日财政部关于印发《包装行业高新技术研发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08]154号），提出要规范包装行业高新技术研发资金管理，支持包装行业积极开发新产品和采用新技术，促进循环经济和绿色包装产业发展。中央财政决定自该办法发布之日起，每年安排预算资金重点支持符合国家宏观政策、环境保护和循环经济政策的项目和企业，为行业内符合条件的企业研发提供无偿资助和贷款贴息两种资金扶持方式。

(2)《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2011年12月30日国务院颁布《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明确我国工业必须加快转型升级来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调整，实现我国由工业大国向工业强国的转变。在加强轻工业建设时提出大力发展降解性好的包装新材料、新型绿色环保包装产品和先进包装装备，加快做大做强一批骨干企业，合理、有序引导产业转移，提升产业集群发展水平。

(3)《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2012年2月2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的决定，修改后的法规扩大了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范围，为促进清洁生产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此外，规定企业应合理包装产品，包装的材质、结构和成本应当与内装产品的质量、规格和成本相适应，减少包装性废物的产生，不得进行过度包装。

(4)《企业绿色采购指南（试行）》

2014年12月22日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印发《企

业绿色采购指南（试行）》的通知，指导企业实施绿色采购，构建企业间绿色供应链，鼓励行业协会建立本行业绿色采购信息平台 and 绿色原材料、绿色产品、绿色服务以及绿色供应商数据库，供有关企业共享，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和机构、社会公众监督。从相关要求看出，印刷行业中绿色印刷产品和服务在符合绿色采购的各项要求后，会给行业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对整个印刷行业的绿色转型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5）《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

2015年3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22号，全文公布《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新目录中进一步放开一般制造业，取消造纸业持股比例要求，放开外资行业准入条件，有利于我国造纸行业的发展。

上述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和措施旨在支持和规范我国印刷包装行业的发展，对促进行业的持续、健康和稳定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下游行业集中度提高为酒包装行业带来机遇

我国白酒行业在黄金十年中由于社会资本的大举进入，导致行业产能整体过剩，加剧白酒的供需矛盾。我国白酒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总数仅占全行业的4.15%，如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接近80%的小型企业的市场份额只有约30%，行业资源配置不合理，重复建设及产能闲置问题严重。

在众多大中小白酒企业共存的市场中，市场资源将更多的倾向于大型知名白酒企业，而众多规模较小的中小企业将会面临着更大的风险。本轮白酒行业的整体调整将加速行业内优胜劣汰进程，名优白酒企业的集中度会进一步提高。包含金鼎印业在内的与白酒龙头企业具有稳定合作关系的白酒包装企业，将随客户共同扩张，促进自身业绩和实力的较快增长。

（2）消费拉动行业稳定增长

当前全球经济依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传统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中的投资和出口因素的作用正逐渐减弱，但国内消费市场正加速扩张，潜在的消费能力

巨大。由此而带来的包装消费，使得包装产业在中国仍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

根据国际瓦楞纸箱协会预测，全球瓦楞纸箱需求量增长速度为 4.20%，到 2017 年市场总需求规模可达到 2,340 亿平方米，其中我国市场预计增速大约为 7%，届时有近一半的纸箱需求增长量将会来源于国内市场。我国将以其规模及增长速度，继续占据全球瓦楞包装市场中的主导地位，为国内包装企业的发展提供了稳定发展空间。

(3) 我国行业规模全球领先，社会效益好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已经是全球第二包装印刷产业大国，印刷工业总产值已经占到全国生产总值的 2.5%，印刷业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撑产业。

目前我国包装印刷行业企业数量众多，据有关部门统计我国现有 10 多万印刷企业和 20 多万包装企业，其中绝大多数是中小企业，广泛分布于全国各个省份和地区。2014 年印刷业从业人员 339.4 万人，行业就业吸附能力强，对环境的影响有限，因此深受地方政府的青睐。

2、不利因素

(1) 资本实力制约行业发展

对于包装印刷行业而言，技术先进、品质稳定的行业装备是保证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的关键。目前我国行业内中小企业占绝大多数，企业资本规模普遍偏小，机器设备和技术水平无法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从而制约了我国行业整体实力提高。

(2) 生产成本上升风险

金融危机后全球制造业面临的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出现高端制造业逐步回流欧美等发达国家，中低端制造业向东南亚、印度等成本优势国家转移的趋势。包装印刷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近年来国内人工成本等费用上升较快，随着我国传统资源价格和人口红利优势逐渐消失，与东南亚等发展中国家相比我国包装行业竞争劣势开始显现。

(3) 技术变革风险

在全球工业 4.0 浪潮影响下，无论是传统的柔凹印技术，还是成熟的胶印技术，或是新兴的数字印刷技术，所有包装印刷行业都呈现出技术变革的趋势。在我国主流胶印技术不断成熟，逐渐向发达国家追赶时，新兴的数字印刷技术又开

始出现，其是在互联网经济发展下的产物，最大的优势在于提供个性化、按需设计的产品，开启了印刷业私人定制的新模式。新技术的出现对行业内企业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那些善于抓住机遇、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企业，可以占据行业发展先机，但如果未能及时看准行业方向并做出调整的企业，则会在竞争中处于不利位置，出现企业经营风险。

(4) 下游行业放缓风险

公司所处的白酒包装细分行业。我国白酒行业经过十年左右的高速增长期，带动了白酒相关配套产业的快速发展。然而近两年中央出台了“八项规定”，军队出台了“禁酒令”，这些举措导致国民饮酒趋向理性化，白酒行业增速下滑。自2012年我国白酒业销售收入达到6000亿元左右，其后一直维持在5000亿元上下。白酒行业的增速放缓将对上游白酒包装行业产生直接冲击。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 区域资源优势

公司位于我国著名酒城泸州的黄舣镇。黄舣镇是全国最大的白酒产业集中发展工业园。泸州作为中国酒城集中了以泸州老窖和郎酒为首的一大批白酒生产企业，2014年全市规模以上酒类企业达146户，占四川全省的43.30%；全市白酒产量142.50万千升，占四川全省白酒产量的40.70%、全国的11.30%；酒类产品销售收入588.40亿元，占四川全省的32.00%、全国的11.20%。泸州毗邻四川宜宾和贵州赤水，三地组成了我国著名的白酒金三角。独特的区位优势使公司能够贴近客户，不仅能够减少运输半径节约成本，更有利于与客户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

(2) 自主研发优势

传统上，酒盒和酒箱是按照客户的要求和规格来生产，重在控制品质，保证产品质量。公司积极加大自有设计投入，除了根据客户提供的样品来设计外，更是主动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设计的包装产品，并取得良好的效果。例如，公司开发的泸州老窖·窖雅高端系列，以高贵的黄色为衬托，配上古代建筑图案和蓝色字体，充分展示产品高端形象和典雅的品味，受到客户较高的评价。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创新投入，提升自主研发产品的比例，增加对客户的影响力，提

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劣势

(1) 融资手段有限，资金实力不足

包装印刷企业需要大量的资金来购买设备和新建厂房，近年来公司在不断扩大自己的产量和经营规模，并且更换了更为先进的印刷设备，对资金的需求也在与日俱增。但受公司自身实力规模制约，其融资渠道十分有限，主要依靠股东投入和银行贷款。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达到76.36%，制约了公司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

(2) 大客户依赖风险

由于白酒行业内数家名酒独大的行业竞争格局和公司所处的区位因素，公司主要客户为泸州老窖等重点白酒生产企业。2015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达到71.68%。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长久，彼此关系稳定，但在未来前述关系若出现不利变化，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为了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程度，公司已经制定跨区域、跨行业业务拓展计划并逐步付诸实施。

八、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本节所描述的未来发展与规划是公司根据当前国内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条件下，对可预见的将来制定的业务发展安排。不排除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本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的可能性。

(一) 未来三年发展战略

白酒行业是满足居民日常生活消费需求的传统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白酒产品生产配套的酒盒和酒箱，因此公司的经营业绩直接受白酒行业整体波动的影响。我国的白酒行业经过黄金十年的高速发展之后，受到中央“八项禁令”和军队“禁酒令”等国家政策的影响进入了持续三年的严冬期，从2015年下半年开始白酒行业出现了缓慢复苏的迹象。随着白酒行业的缓慢复苏，公司业绩也将随之提高。未来三年公司将积极抓住行业整体复苏的机会，加大客户开拓力度和研发投入，在扩张规模的同时提升产品附加价值，促进业绩持续增长。

(二) 客户拓展计划

公司位于四川省泸州市，毗邻宜宾和贵州赤水，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是泸州老窖等泸州市重点白酒生产企业，在稳定上述客户的同时，公司将利用区位优势积极开拓包括五粮液和贵州茅台在内的周边优质客户。

（三）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不断调整和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拓宽人才引进渠道，营造有利于优秀人才的成长环境，着力培养一批高端运营人才，形成结构合理、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一方面做好人才引进工作，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为人才发挥聪明才智创造良环境，大力开展企业文化建设的培训工作，努力将企业理念、企业精神等系列思想熔铸到员工的日常工作及生产行为中。另一方面，公司采取不定期对员工进行专业技能及管理制度等多方面的学习与培训，提高中层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综合素质，强化执行力，努力使全员的思想觉悟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形成具有公司独有特色的企业文化。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章程的规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部分股东会决议、执行董事决定存在未形成书面的决议和会议记录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股东会或执行董事决策程序；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的监事工作报告等。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逐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等制度。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如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完整、届次不清，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有限公司监事未按期出具相关监事报告等瑕疵。但公司涉及股东、债权人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均能按照三会机构职责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

员工利益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金鼎印业2016年3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大会、董事会分别召开了2次会议，监事会召开了1次会议。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都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的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在《公司章程》第四章中明确了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分别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同时，《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瑕疵，并能严格有效运行。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

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体系并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具有独立面对市场的能力。针对不同的业务体系公司设置了相应的部门机构，并且配备了独立的经营设施和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工作人员，公司具有独立做出经营决策的能力。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场所、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资产权属界定清晰。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相应人员也具备任职资格；股份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股份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

（四）财务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单独在银行开立帐户、独立核算。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项。因此，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公司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股份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公司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秦川。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	100.00%	生产：普通纸箱，商标印制（不含人用药品，烟草制品商标）。	纸箱生产，自 2015 年 8 月起已无实际业务。
2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	95.00%	白酒制造、销售。	酒类销售
3	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	52.00%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包装材料、文体用品。	尚未开展实际业务
4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	95.00%	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白酒玻璃瓶加工
5	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52.00%	酒类产品销售（不含食用酒精）。	酒类销售

1、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

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9 日，系焦秦川个人独资的企业；注册号为 510504000002936，住所：龙马潭区双加镇中伙铺 4 组；经营范围：生产普通纸箱，商标印制（不含人用药品，烟草制品商标）。

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金豪包装厂已不再从事纸箱生产、商标印刷业务。

2、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系焦秦川控股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5023378391861，住所：泸州市江阳区况场镇游湾村 11 社，法定代表人焦秦川，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白酒制造、销售。

3、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

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系焦秦川控股的企业；注册号为 510504000055766，住所：泸州市龙马潭区双加镇友谊街双加新区 4 幢 3 号楼 9 号，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9 日）；销售包装材料、文体用品。

截至本挂牌说明书签署日，窖傲江湖尚未开始实际业务。

4、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系焦秦川控股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502579632858F，住所：泸州轻工业园区，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金兰科技主要从事白酒玻璃瓶的加工业务。

5、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5 日，系焦秦川控股的企业；注册号为 510504000022277，住所：龙马潭区双加镇友谊街 1 号楼附 14 号，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酒类产品销售（不含食用酒精）（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5 月 8 日止）。

（二）其他关联企业情况

1、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持有其 36% 股权，系公司联营企业；另外，焦蓉通过妙典酒业持有蓝海同心 5.00% 股权，焦秦川通过金豪包装厂持有蓝海同心 10.00% 股权。蓝海同心注册号为

510504000059517，住所：泸州市龙马潭区泸州九狮总部经济区九狮路 470 号，注册资本 2,100 万元，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包装制品、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与销售；包装制品的整装研发与贸易。

2、泸州妙典酒业有限公司

泸州妙典酒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系焦蓉控股的企业（焦蓉持有妙典酒业 95% 股权）；注册号为 510502000008185，住所：泸州市江阳区邻玉镇 79 公里，注册资本 68 万元，经营范围：白酒的生产、包装、销售。（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

3、泸州窖酒传奇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泸州窖酒传奇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8 日，系焦蓉控股的企业（焦蓉持有窖酒传奇 92% 股权）；注册号为 510502000053053，住所：泸州市江阳区白招牌 18 号楼 1 号，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销售：食品、饮料。（以上经营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三）同业竞争问题的解决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及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秦川的个人独资企业金豪包装厂主要从事纸箱印刷、制作及销售。因两家企业同属印刷行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为了消除同业竞争，2015年7月，公司设立金豪分公司，作为承接金豪包装厂原有员工、资产、业务的主体，采取以下方式进行整合：

1、资产整合

2015年8月1日，金豪分公司和金豪包装厂分别签订了两份《资产转让协议》，分别约定金豪包装厂将其拥有的原材料和机器设备转让给金豪分公司。转让价款分别为1,484,255.22元和3,789,598.23元。截至2015年9月上述原材料和机器设备已交接完毕，所涉款项已付清。

2015年8月1日，金豪分公司与金豪包装厂签订了《厂房租赁协议》，约定金豪包装厂将其拥有的厂房出租给金豪分公司，年租金为821,988元，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35年7月31日。

根据公司、金豪包装厂与泸州酒业园区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签署协议，约定

原金豪包装厂所承租的泸州酒业园区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地块转由公司承租，租赁期限至金豪包装厂受让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止。

2、人员整合

金豪包装厂原聘用人员全部解除劳动关系，并与金豪分公司签订新的《劳动合同》。截止2015年10月，原属金豪包装厂的员工已全部转移至金豪分公司。

3、业务整合

截止2015年8月1日，金豪包装厂尚未履行完毕的采购合同和销售合同经与合同对手方协商将合同约定原由金豪包装厂承担的权利、义务转移至金豪分公司承担。不能转移相应权利和义务的合同，由金豪包装厂执行完毕。其后，金豪包装厂不再从事实际业务。

上述整合事项完毕后，公司与金豪包装厂仍是关联方，但由于金豪包装厂没有实际经营业务，且在客观上主要资产均转移至金豪分公司之后也没有再经营原有业务的能力，故双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上述整合在解决了同业竞争的同时，将金豪包装厂的原有业务转移至金豪分公司，也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收入规模，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秦川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

务七、（三）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业务往来欠款外，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六、（三）关联交易及往来”。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焦秦川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855,000	85.70
2	焦蓉	董事	750,000	5.00
合计			13,605,000	90.70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最近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焦蓉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焦秦川系姐弟关系；公司董事焦蓉与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焦婷婷系母女关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焦婷婷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焦秦川系甥舅关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焦秦川与公司董事胡浩系妻舅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与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有其他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股转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焦秦川	董事长/	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焦蓉	董事	泸州妙典酒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直接控制的企业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窖酒传奇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直接控制的企业
		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胡浩	董事	和记黄埔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财务经理	无关联关系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赵艺	监事	泸州窖酒传奇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直接控制的企业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联营企业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焦秦川对外投资公司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六、（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焦蓉对外投资公司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六、（二）其他关联企业情况”。

除前述对外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

其他不诚实行为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及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由焦秦川担任。

2016年3月4日，金鼎印业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焦秦川、焦蓉、焦婷婷、胡浩、邹子舫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6年3月4日，金鼎印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焦秦川为董事长。

2、监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赵艺担任。

2016年3月4日，金鼎印业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龙春为公司监事。同日，金鼎印业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赵艺、韩璐为金鼎印业职工代表监事。金鼎印业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艺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未设总经理。

2016年3月4日，金鼎印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焦秦川为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聘任焦婷婷为财务负责人、聘任邹子舫为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股份公司成立后，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核心团队并未发生变化。人员产生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22,376.33	1,264,554.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2,000.00
应收账款	12,304,476.49	3,653,379.51
预付款项	1,840,173.80	2,040,455.7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49,810.54	9,024,245.17
存货	21,845,254.17	12,607,818.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7,225.13	
流动资产合计	42,579,316.46	29,232,453.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0,802.56	482,407.69
长期股权投资	7,771,001.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458,735.09	32,603,750.56
在建工程	61,4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5,144,090.59	15,465,51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562.29	309,21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767,592.05	48,860,879.90
资产总计	100,346,908.51	78,093,333.57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644,804.41	11,240,117.75
预收款项	1,428,205.55	
应付职工薪酬	324,477.53	1,095,555.51
应交税费	1,808,242.15	869,047.67
应付利息	16,119.6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639,749.45	61,188,737.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5,133.03	3,524,692.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626,731.72	77,918,15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765,133.0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5,133.03
负债合计	76,626,731.72	79,683,284.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5,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20,176.79	-3,589,950.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20,176.79	-1,589,95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346,908.51	78,093,333.57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324,548.67	38,886,278.40
减：营业成本	45,135,896.02	31,203,039.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548.18	76,862.96
销售费用	681,036.06	662,987.34
管理费用	5,796,940.54	3,785,805.24
财务费用	518,802.65	476,536.76
资产减值损失	-550,593.61	447,942.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001.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1,920.35	2,233,103.64
加：营业外收入	1,286,478.58	173,652.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8,854.74	18,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9,544.19	2,388,256.00
减：所得税费用	1,649,416.49	667,921.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0,127.70	1,720,334.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10,127.70	1,720,334.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2	0.8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2	0.86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19,944.36	39,683,155.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706.63	325,45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04,650.99	40,008,60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45,002.48	38,391,78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30,270.71	7,242,278.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2,614.87	753,7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1,873.61	3,711,35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89,761.67	50,099,20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5,110.68	-10,090,59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7,578.88	7,259,238.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7,578.88	7,259,23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578.88	-7,259,23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25,466.68	26,838,81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25,466.68	26,838,817.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95,659.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435.87	462,712.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10,859.70	8,339,11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94,955.27	8,801,82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0,511.41	18,036,99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821.85	687,15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554.48	577,39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2,376.33	1,264,554.48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3,589,950.91	-1,589,95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3,589,950.91	-1,589,95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	8,000,000.00		4,310,127.70	25,310,127.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0,127.70	4,310,127.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	8,000,000.00			2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0	8,000,000.00			2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000,000.00		720,176.79	23,720,176.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5,310,285.39	-3,310,28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5,310,285.39	-3,310,28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20,334.48	1,720,334.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0,334.48	1,720,334.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3,589,950.91	-1,589,950.9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具有完全的持续经营条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进行会计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不存在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三、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81002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会计要素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会计要素计量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不包括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公司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5)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按照活跃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户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

	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具体分类依据及计提方法如下表：

组合 1	其他单项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职工备用金、未到期保证金或押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在账龄分析法中，一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因债务单位出现资不抵债等情况导致的收回风险较大或收回性显著降低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在领用和发出时，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性摊销法摊销，其他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

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

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四、（一）、20、企业合并”和本节“四、（一）、2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计价

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除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8	5.00	11.88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

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

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定义及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A、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B、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计量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或将研究成果、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通过公司批准内部立项直至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已投入使用软件产品的升级或迭代支出，不进行资本化，应于发生时

计入相关软件产品的营业成本中。

(3)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根据无形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公司现存无形资产分类、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摊销率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摊销率 (%)	预计残值率 (%)
办公软件	5	19.00	5.00
土地使用权	50	2.00	5.00

对于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单位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

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预计负债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以后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1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①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均在将酒盒、纸箱产品交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出具收货单据后确认收入。

②其他业务收入

在将边角废料交由客户确认并收讫全部款项后，确认收入。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投入资本外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

公司作为出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公司作为承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2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报表编制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的，本公司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

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于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以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百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具体准则。公司已于 2014 年度开始实施，该等准则的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6,324,548.67	38,886,278.40
营业成本	45,135,896.02	31,203,039.63
毛利率（%）	19.86	19.76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1,920.35	2,233,103.64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9,544.19	2,388,256.00
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0,127.70	1,720,334.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6,909.82	1,603,970.21

1、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营业收入的具体类别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具体分为酒盒、纸箱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边角废料销售收入。

（2）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均在将酒盒、纸箱产品交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出具收货单据后确认收入。

②其他业务收入

在将边角废料交由客户确认并收讫全部款项后，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产品构成

单位：元

产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变动率（%）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					
酒盒销售	37,346,928.51	66.31	-2.48	38,296,067.38	98.48
纸箱销售	18,870,858.52	33.50			
小 计	56,217,787.03	99.81	46.80	38,296,067.38	98.48
其他业务					
边角废料	124,827.45	0.53	-81.91	590,211.02	1.52
小 计	124,827.45	0.53	-81.91	590,211.02	1.52
合 计	23,550,126.63	100.00	44.84	38,886,278.4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酒盒、纸箱的生产和销售。其他业务为边角废料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95%以上，主营业务突出。2015年度公司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后，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生产销售产品类别，降低了经营风险。

(2) 营业收入地区构成

单位：元

区 域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四川省内	56,217,787.03	100.00	38,296,067.38	100.00
四川省外				
合 计	56,217,787.03	100.00	38,296,067.38	100.00

公司位于泸州，报告期内，泸州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收入贡献最大；公司已逐步开拓四川其他地区市场及西南市场。

(3)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分析

单位：%

项 目	2015 年度	变动率	2014 年度
酒盒销售毛利率	14.05	-29.96	20.06
纸箱销售毛利率	31.29		
主营业务毛利率	19.83	0.35	19.76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9.76%、19.83%，基本稳定。

2015年度公司酒盒销售毛利率为14.05%，低于2014年度，主要原因是：①印刷品市场竞争更趋激烈，产品市场价格下降；②随着客户对产品品质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质地更好的原辅材料，生产成本相应增加。

新三板已挂牌公司中从事酒业印刷包装业务的有柏星龙、龙利得和瑞丰股份与金鼎印业公司业务近似，就其业务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具体如下表：

单位：%

上市公司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柏星龙	42.00	40.63
龙利得	19.44	22.68
瑞丰股份	23.14	23.48
平均值	28.19	28.93
金鼎印业	19.83	19.76

上表数据显示，公司毛利率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处于中下水平。

(4) 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变动率 (%)	2014 年度
营业总收入	56,324,548.67	44.84	38,886,278.40
营业总成本	51,753,629.84	41.20	36,653,174.76
营业利润	4,781,920.35	114.14	2,233,103.64
利润总额	5,959,544.19	149.54	2,388,256.00
净利润	4,310,127.70	150.54	1,720,334.4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类别增加，经营逐渐多元化，盈利能力基本稳定。

2014年度，公司酒盒业务初具规模，销售收入增加，规模效应逐渐显现，实现了扭亏为盈。

2015年度公司盈利状况较2014年度进一步改善，主要是公司全盘承接了金豪包装厂原有的毛利率较高的纸箱业务，既扩大了公司的销售规模，也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1) 营业成本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	比例 (%)	变动率 (%)	成本	比例 (%)
主营业务					
酒盒销售	32,101,026.23	71.12	4.86	30,612,828.61	98.11
纸箱销售	12,966,482.94	23.02			
小 计	45,067,509.17	99.85	4.86	30,612,828.61	98.11
其他业务					
边角废料销售	68,386.85	0.12		590,211.02	1.52
小 计					
合 计	45,135,896.02	100.00	4.86	31,203,039.63	100.00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31,203,039.63元和45,135,896.02元；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对应，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酒盒和纸箱销售成本，且与其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 营业成本地区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地区分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区 域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四川省内	56,217,787.03	100.00	38,296,067.38	100.00
四川省外				
合 计	56,217,787.03	100.00	38,296,067.38	100.00

上表数据显示，公司营业成本按地区分布及变动，与营业收入地区分布及变动基本趋于一致。

4、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①期间费用总额增减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变动率（%）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681,036.06	2.72	662,987.34
管理费用	5,796,940.54	53.12	3,785,805.24
财务费用	518,802.65	8.87	476,536.76
合 计	6,996,779.25	42.06	4,925,329.34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4,925,329.34 元和 6,996,779.25 元。2015 年度，公司全盘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资产、业务及人员，与之相关的员工费用支出相应增加。

在财务费用变动方面，2015 年度，由于公司增加了流动资金借款，该年度利息费用支出较大，但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融资费用相应减少，财务费用总体上较 2014 年度无重大差异。

②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及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

项目	2015 年度	变动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21	-0.49	1.7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0.29	0.55	9.74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92	-0.31	1.23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2.42	-0.25	12.67

2015 年度，公司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管理费用同比例相应增加，总体上，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4 年度重大变

化。

(2)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216,292.00	560,000.00
装卸费	3,500.00	
运输费	458,384.06	90,987.34
广告费	2,860.00	12,000.00
合 计	681,036.06	662,987.34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和运输费，2015年度，公司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运输费相应增加；在维系销售业务现状和不影响市场拓展的前提下，公司调整销售机构，精简、分流销售队伍，工资薪酬减少；销售费用总额较2014年度无重大变化。

(3)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826,359.15	640,500.00
社保福利费	1,317,908.41	928,039.22
差旅费	11,773.50	16,300.50
办公费	128,315.06	187,831.66
折旧费	105,547.15	506,675.97
车辆费用	346,794.62	255,862.79
咨询及审计费	268,902.73	3,800.00
排污费	23,597.61	21,409.00
业务招待费	181,396.41	19,29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515.00	263,118.56
累计摊销	321,420.37	320,446.00
税金	89,696.39	73,894.10
通讯费	11,284.64	8,499.69
其他	801,433.50	540,129.75
租赁费	273,996.00	
合 计	5,796,940.54	3,785,805.2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工资；2014年度、2015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

入的比例分别为9.74%、10.29%；2015年度，公司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该工厂原有的管理人员亦由公司接手，导致工资薪酬和社保福利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较多。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279,838.36	
减：利息收入	12,062.03	4,237.49
手续费	18,304.75	9,587.21
其他	232,721.57	471,187.04
合计	518,802.65	476,536.76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3%、0.92%。2015年7月，公司因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借款1,000.00万元，新增利息支出279,838.36元；随着融资本金的逐步偿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融资费用较上2014年度进一步下降；财务费用总额较2014年度无重大变化。

5、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2,644.60	7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979.24	85,152.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177,623.84	155,152.36
所得税影响额	294,405.96	38,788.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883,217.88	116,364.27

报告期了,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其中:2014年度收到政府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70,000.00元;2015年度收到政府培训补贴292,901.60元,纳税奖励532,694.00元。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较少,金额很小。

6、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如下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任何税收优惠。

（二）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9,129.70	57,267.59
银行存款	2,453,246.63	1,207,286.8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522,376.33	1,264,554.48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264,554.48 元和 2,522,376.33 元。201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257,821.85 元，增长 99.47%，主要系公司在该年度收到投资者追加出资的货币资金所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货币资金使用、支付受限事项。

2、应收票据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4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642,000.00

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为加速资金周转，公司对部分销售采用了收取承兑汇票的结算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发生额较大，但多数票据在其到期之前已背书转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公司已经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3,914,209.30 元，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序号	出票单位名称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票据编号
1	江苏增力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015/08/17	2016/02/22	500,000.00	22902947
2	泸州嘉禧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2015/22/22	2016/06/22	500,000.00	23623892
3	四川博汇食品有限公司	2015/11/23	2016/05/20	451,500.00	30200053
4	北京九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5/10/16	2016/04/16	400,000.00	33483169
5	运通四方汽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15	2016/04/14	300,000.00	31499596
	合 计			2,151,500.00	

3、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2,614,614.29	97.14	630,730.71	3,719,843.37	96.55	185,992.17
1-2年	238,161.70	1.83	23,816.17	132,809.23	3.45	13,280.92
2-3年	132,809.23	1.02	26,561.85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985,585.22	100.00	681,108.73	3,852,652.60	100.00	199,273.09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购酒盒或纸箱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末账龄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占比均在95.00%以上，账龄结构稳定、合理；公司根据销售信用政策及历年来应收账款实际回款情况制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能够足额覆盖坏账损失风险。

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9,132,932.62万元，增长237.06%，主要是在该年度公司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纸箱业务，为维持客户稳定和实现市场顺利过渡，公司暂未调整原金豪包装厂销售与收款政策，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四川泸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92,245.99	23.81	154,612.30	一年以内
泸州力迦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307,485.22	10.07	65,374.26	一年以内
四川中泰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05,867.60	10.06	65,293.38	一年以内
深圳市金之彩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760,893.68	5.86	38,044.68	一年以内
泸州鑫科商贸有限公司	670,855.77	5.17	33,542.79	一年以内
合计	7,137,348.26	54.97	356,867.41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四川晨升科技有限公司	1,620,000.00	42.05	81,000.00	一年以内
深圳市甲古文酒类供应链管	728,831.70	18.92	36,441.59	一年以内

理有限公司				
四川泸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4,610.27	17.77	34,230.51	一年以内
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	298,950.60	7.76	14,947.53	一年以内
四川国池酒业有限公司	209,330.00	5.43	10,466.50	一年以内
合 计	3,541,722.57	91.93	177,086.13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六、（三）关联交易及往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用于质押担保情况。

4、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63,289.89	63.22	1,364,831.78	66.89
1至2年	676,883.91	36.78	630,167.54	30.88
2至3年			45,456.40	2.23
3年以上				
合 计	1,840,173.80	100.00	2,040,455.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给供货商的材料物资采购款项。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040,455.72元和1,840,173.80元，主要款项账龄在1年以内，供货商信誉较好，坏账风险较小。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明细如下表：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重庆海祺物资有限公司		448,390.44	1-2年	尚未交货
北京鼎恒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558,000.00		1-2年	尚未交货
合 计	558,000.00	448,390.44		

（3）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北京鼎恒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578,000.00	2年以内	27.22
泸州市江阳区南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1年以内	26.46

泸州市西部天然气有限公司	153,658.84	1年以内	25.60
河北海贺胜利印刷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4,671.00	2年以内	10.64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磁五金产品有限公司	80,000.00	1年以内	4.51
合 计	1,306,329.84		94.44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重庆海祺物资有限公司	586,390.44	2年以内	28.74
北京鼎恒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558,000.00	1年以内	27.35
四川华侨凤凰纸业有限公司	382,105.45	1年以内	18.73
泸州市江阳区广优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121,167.10	2年以内	5.94
河北海贺胜利印刷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5,236.00	1年以内	4.67
合 计	1,742,898.99		85.4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15,593.48	67.06	1,824.67	2,044,036.22	20.31	3,911.81
1-2年	972,857.48	30.84	3,315.75	4,415,278.62	43.88	313,657.86
2-3年	65,000.00	2.06		3,602,500.00	35.80	720,000.00
3-4年	1,500.00	0.05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3,154,950.96	100.00	5,140.42	10,061,814.84	100.00	1,037,569.67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向供货商缴纳的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以及其他临时借支往来款项。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061,814.84元和3,154,950.96元，质量良好。

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6,906,863.88元，下降68.64%，主要系金豪包装厂、金兰科技临时借支款项已在该年度收回所致。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63.39
成都龙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保证金	900,000.00	1-2年	28.53
陈小玉	备用金	62,000.00	1年以内	1.97
泸州市江阳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保证金	50,000.00	2-3年	1.58
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	食堂保证金	30,000.00	1-2年	0.95
合计		3,042,000.00		96.42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保证金	2,200,000.00	2年以内	21.86
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	借款	1,736,578.62	1-2年	17.26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1-3年	49.69
成都龙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保证金	900,000.00	1年以内	8.94
邹林	垫付款	78,236.22	1年以内	0.78
合计		9,914,814.84		98.54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六、（三）关联交易及往来”。

6、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原材料	8,317,583.89		8,317,583.89	6,832,656.86		6,832,656.86
库存商品	5,357,919.59		5,357,919.59	652,164.65		652,164.65
发出商品	8,169,750.69		8,169,750.69	3,536,261.80		3,536,261.80
自制半成品				1,586,735.48		1,586,735.48
合计	21,845,254.17		21,845,254.17	12,607,818.79		12,607,818.79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与生产有关的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以及加工完毕可用于对外销售的酒盒纸箱等产成品。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12,607,818.79元和21,845,254.17元；2015年末公司存货较2014年末增加9,237,435.38元，增长73.27%，主要系公司在该年度新增了纸箱的生产与销售业务，与之相关的原材料及产成品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均对期末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不存在用于抵押担保情况。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17,225.13	
合 计	917,225.13	

2015年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系公司已收到并经认证，但尚未用于抵扣的增值税进项发票金额。

8、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税金	160,802.56		160,802.56	482,407.69		482,407.69
合 计	160,802.56		160,802.56	482,407.69		482,407.69

报告期内，长期应收款为公司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时应取得的尚未开票的增值税进项税额，随着公司按期支付融资租赁费和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租赁发票的开具，融资租赁税金余额逐年减少。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联营企业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7,560,000.00		211,001.52			7,771,001.52		
合 计		7,560,000.00		211,001.52			7,771,001.52		

2015年4月，本公司与其他7位股东共同出资2,100万元成立了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756.00万元，占被投资主体实收资本的36.00%，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后续计量和核算。

10、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173,602.15			15,173,602.15
机器设备	23,691,099.94	5,181,967.91		28,873,067.85
运输设备	761,037.74			761,037.74
办公设备	400,815.69	20,450.85		421,266.54
合 计	40,026,555.52	5,202,418.76		45,228,974.28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045,801.97	720,746.10		1,766,548.07
机器设备	6,031,061.70	2,460,787.29		8,491,848.99
运输设备	261,999.02	90,373.23		352,372.25
办公设备	83,942.27	75,527.61		159,469.88
合 计	7,422,804.96	3,347,434.23		10,770,239.1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127,800.18			13,407,054.08
机器设备	17,660,038.24			20,381,218.86
运输设备	499,038.72			408,665.49
办公设备	316,873.42			261,796.66
合 计	32,603,750.56			34,458,735.09

(续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018,609.27	1,154,992.88		15,173,602.15
机器设备	22,868,193.96	822,905.98		23,691,099.94
运输设备	688,528.34	72,509.40		761,037.74
办公设备	264,893.36	135,922.33		400,815.69
合 计	37,840,224.93	2,186,330.59		40,026,555.52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42,877.35	702,924.62		1,045,801.97
机器设备	3,827,252.92	2,203,808.78		6,031,061.70
运输设备	178,801.20	83,197.82		261,999.02
办公设备	24,880.27	59,062.00		83,942.27
合 计	4,373,811.74	3,048,993.22		7,422,804.9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675,731.92			14,127,800.18
机器设备	19,040,941.04			17,660,038.24
运输设备	509,727.14			499,038.72
办公设备	240,013.09			316,873.42
合 计	33,466,413.19			32,603,750.56

公司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与办公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进行了房屋建筑物扩建改造，添置了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均使用正常，未出现减值迹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事项；亦无用于抵押担保之情形。

2012 度，公司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机械设备-高宝利必达 105-7+L 七色加上光胶印机，该设备入账价值 12,933,728.14 元，折旧年限 10 年，残值率 5%；租金以不等额年金法计算，扣除首付款后的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 12,890,400 元，在租赁期限内（48 月）的每月期初支付。

上述融资租赁形成的公司应付租金，由金兰科技、妙典酒业、金色品味、金豪包装厂提供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61,400.00		61,400.00			
合 计	61,400.00		61,400.00			

201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为在建的办公楼，建筑面积 2,589.00 平方米，施工进度正常，未出现减值迹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6,022,300.00			16,022,300.00
软件	5,128.21			5,128.21

和 计	16,027,428.21			16,027,428.21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560,780.50	320,446.01		881,226.51
软件	1,136.75	974.36		2,111.11
合 计	561,917.25	321,420.37		883,337.6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461,519.50			15,141,073.49
软件	3,991.46			3,017.10
合 计	15,465,510.96			15,144,090.59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6,022,300.00			16,022,300.00
软件	5,128.21			5,128.21
合 计	16,027,428.21			16,027,428.21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240,334.50	320,446.00		560,780.50
软件	162.39	974.36		1,136.75
合 计	240,496.89	321,420.36		561,917.2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781,965.50			15,461,519.50
软件	4,965.82			3,991.46
合 计	15,786,931.32			15,465,510.96

2013 年 4 月，公司与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所属的坐落于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北区地块 50 年土地使用权，该土地面积 37,071.75 平方米，其中办证面积 50.327 亩，公摊面积 5.281 亩，转让总价为 1,602.23 万元。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上述无形资产无用于质押抵押担保事项。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递延税资产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	686,249.16	171,562.29	1,236,842.76	309,210.69

准备				
合计	686,249.16	171,562.29	1,236,842.76	309,210.69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事项。

14、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36,842.76	484,611.84	1,035,205.45		686,249.15
合计	1,236,842.76	484,611.84	1,035,205.45		686,249.15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88,899.93	520,740.74	72,797.91		1,236,842.76
合计	788,899.93	520,740.74	72,797.91		1,236,842.76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1,236,842.76元、686,249.15元，均为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与应收账款变动情况一致。

15、短期借款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015年7月，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从该分行获得一年期（2015.7.29-2016.7.28）借款1,000.00万元，用于购买纸板、胶水等原辅材料支出；该借款由四川宏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焦秦川、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提供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到期无法偿本付息的借款事项。

16、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406,155.55	9,358,780.41
1—2年	1,649,054.68	1,633,725.44
2—3年	562,862.18	223,879.90
3年以上	26,732.00	23,732.00
合计	12,644,804.41	11,240,117.75

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原辅材料形成的应付供货商款项以及应付外委加工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余额2,238,648.86元，占比17.70%，主要系应付泸州一三五印务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加工费尚未结算支付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玖龙纸业(重庆)有限公司	2,532,157.50	1年以内	20.03
泸州一三五印务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	2,235,941.83	3年以内	17.69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1,064,034.01	1年以内	8.41
江阴唐诚机械有限公司	544,800.00	1年以内	4.31
富顺县安溪纸业有限公司	540,090.64	1年以内	4.27
合计	6,917,023.98		54.70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泸州一三五印务有限公司江阳分公司	2,777,732.05	2年以内	24.71
重庆市谊成纸业有限公司	1,121,404.71	1年以内	9.98
宜宾蓝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540,665.29	1年以内	4.81
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538,740.99	1年以内	4.79
成都吉安安顺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62,474.50	2年以内	4.11
合计	5,441,017.54		48.40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六、（三）关联交易及往来”。

17、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28,205.55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428,205.55	

2015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泸州聚成福林商贸有限公司货款。

(2) 2015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泸州聚成福林商贸有限公司	947,844.15	1年以内	66.37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65,131.33	1年以内	18.56
泸州福久酒业有限公司	62,920.66	1年以内	4.41
四川优派科技有限公司	59,605.47	1年以内	4.17
天津顶立酒业有限公司	40,738.70	1年以内	2.85
合计	1,376,240.31		96.3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2,390.55	7,715,503.44	8,557,893.99	
职工福利费		431,955.38	431,955.38	
社会保险费		228,401.55	206,233.74	22,167.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8,292.62	179,689.65	18,602.97
工伤保险费		20,296.28	17,919.88	2,376.40
生育保险费		9,812.65	8,624.21	1,188.44
补充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	150,353.46			150,353.46
职工教育经费	102,811.50	90,395.00	90,395.00	102,811.50
短期带薪缺勤				

工伤赔偿		169,119.41	169,119.41	
小 计	1,095,555.51	8,635,374.78	9,455,597.52	275,332.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457,881.64	408,736.88	49,144.76
失业保险				
小 计		457,881.64	408,736.88	49,144.76
合 计	1,095,555.51	9,093,256.42	9,864,334.40	324,477.53

(续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1,456.43	5,459,107.29	5,318,173.17	842,390.55
职工福利费		424,185.21	424,185.21	
社会保险费		168,262.76	168,262.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3,838.52	133,838.52	
工伤保险费		16,448.42	16,448.42	
生育保险费		8,225.82	8,225.82	
补充医疗保险		9,750.00	9,750.00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		160,307.06	9,953.60	150,353.46
职工教育经费		102,811.50		102,811.50
短期带薪缺勤				
工伤赔偿		178,662.78	178,662.78	
小 计	701,456.43	6,493,336.60	6,099,237.52	1,095,555.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335,591.25	335,591.25	
失业保险				
小 计		335,591.25	335,591.25	
合 计	701,456.43	6,828,927.85	6,434,828.77	1,095,555.51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酒盒、纸箱生产销售业务的增长，对生产、销售人员的需求增加；加之员工薪酬水平逐年提高，应付职工薪酬呈快速增长态势。

19、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交税费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21,286.58	90,295.17
企业所得税	1,272,161.59	767,272.28

城建税	254.55	1,024.02
教育费附加	109.10	438.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73	292.58
印花税		5,350.80
个人所得税	14,357.60	4,373.95
合 计	1,808,242.15	869,047.67

2015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939,194.48元，增长108.07%，主要系公司酒盒、纸箱生产销售业务增长，盈利状况改善，致使应交增值税（销项）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20、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9,718,849.45	37,311,076.67
1—2年	8,920,900.00	20,858,161.75
2—3年		3,019,499.47
3年以上		
合 计	48,639,749.45	61,188,737.89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项性质分类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借款	39,406,746.60	50,714,206.30
土地款	8,920,900.00	10,460,900.00
其他	38,106.85	13,631.59
租赁费	273,996.00	
合 计	48,639,749.45	61,188,737.89

报告期内，公司为解决实收资本偏小，生产经营资金吃紧的问题，向股东借入临时资金用于周转；另外，期末其他应付款还包括应付土地款、租赁费及其他临时往来款项。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12,548,988.44元，下降20.51%，主要系公司在该年度归还欠龙梅款项所致。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焦秦川	借款	35,707,271.77	1年以内	73.41
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	土地款	8,920,900.00	1-2年	18.34
龙梅	借款	3,661,274.83	1年以内	7.53
金豪包装制品厂	租赁费	273,996.00	1年以内	0.56
胡琨	借款	22,000.00	1年以内	0.05
合计		48,585,442.60		99.89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龙梅	股东借款	31,891,270.00	3年以内	52.12
焦秦川	股东借款	13,822,936.30	3年以内	22.59
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	土地款	10,460,900.00	1年以内	17.10
焦蓉	借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8.17
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公司	往来款	2,272.22	2-3年	
合计		61,177,378.52		99.98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节“六、（三）关联交易及往来”。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65,133.03	3,524,692.63
合计	1,765,133.03	3,524,692.63

报告期内各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应在资产负债表日12个月内需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支付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

2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65,133.03
合计		1,765,133.03

公司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最后一期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将在2016年度支付，将其列入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报。

23、所有者权益情况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公司最近两年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5,110.68	-10,090,595.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578.88	-7,259,238.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0,511.41	18,036,991.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821.85	687,158.67

公司最近两年的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10,127.70	1,720,334.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0,593.61	447,942.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47,434.23	3,048,993.22
无形资产摊销	321,420.37	321,420.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8,435.87	462,712.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00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98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648.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37,435.38	-7,764,082.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0,759.28	1,732,531.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0,387.46	-9,948,461.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5,110.68	-10,090,595.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22,376.33	1,264,554.4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64,554.48	577,395.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821.85	687,158.6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 主要是: ①随着公司主营业务领域扩大和规模增加, 为了满足客户产品需求的多样性、及时性和规模化, 公司加大了原辅材料的备货力度和产成品的日常保有量, 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大; ②报告期内特别是2015年度承接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后, 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随着存货量逐步稳定和对应收款项催收力度的加强,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将有所改善。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度和2015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259,238.03元和-10,687,578.88元。报告期内, 公司为了扩大生产规模, 提升产品品质以及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进行了较大规模的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购置。

公司上述投资全部用于主营业务, 有利于公司开展业务, 扩大规模。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度2015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230,511.41元、18,036,991.82元。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股东增资、向银行借款以及从关联方借入资金等方式, 基本解决了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问题, 推动了主营业务的顺利开展。

(四)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详见公开转让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1、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2,579,316.46	29,232,453.67
非流动资产	57,767,592.05	48,860,879.90
资产合计	100,346,908.51	78,093,333.57
流动负债	76,626,731.72	77,918,151.45
非流动负债		1,765,133.03
负债合计	76,626,731.72	79,683,28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20,176.79	-1,589,950.91

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2014年末增加22,253,574.94元，增长28.50%，主要原因是：①随着主营业务的增长，应收账款及存货等流动资产增加；②对蓝海同心出资以及其他投资行为，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增加。

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方面，2015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2014年末无重大变化；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总额较2014年末增加25,310,127.70元；主要系股东增加出资和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2、盈利能力分析

2014 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76%、19.83%，基本稳定；由于客户对产品品质要求的提高以及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公司酒盒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2014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为1,720,334.48元和4,310,127.70元，公司实现了扭亏为盈，净利润持续增长。

2015年公司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增加了新的盈利增长点。与此同时，公司加强成本费用的支出和控制，努力提高资产盈利能力。

3、偿债能力分析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6.36、102.00%，负债种类主要为应付银行借款、供货商款、应付职工薪酬及应交税费等，与经营情况相符；公司负债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38倍和0.56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21倍和0.27倍。主要是公司固定资产占比比较高而并无与之对应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15年度由于投资者用货币资金对公司增资21,000,000.00元，公司资产流动性增强，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一年度上升。

4、营运能力分析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8.37和6.69。公司汽车销售业务是通过赊销客户的模式进行，客户在一定信用账期内支付货款；2015年度公司在承接金豪包装厂纸箱业务后，暂未调整其原有的销售与收款政策，年末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4年末下降。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58和2.62。2015年度，公司因承接金豪包装厂纸箱业务，主营业务成本增加；与之同时公司加大了存货储备力度，年末存货增加，存货周转率较2014年度无重大变化。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股权关系的关联方

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焦秦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焦秦川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其他关联方

（1）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基本信息					公司出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四川蓝海同心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2,100.00	2,100.00	供应链管理服务, 包装制品、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与销售, 包装制品的整装研发与贸易。	756.00	36.00%	36.00%
-------------------	-----------	----------	----------	--	--------	--------	--------

(2)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公司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秦川外,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明细如下表: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龙梅	1,395,000.00	9.30
焦蓉	750,000.00	5.00

(3)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或者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泸州金色品味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窖傲江湖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酒海传奇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金兰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市金豪包装制品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妙典酒业有限公司	焦蓉控制的企业
泸州窖酒传奇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焦蓉控制的企业

金色品味等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六、同业竞争”。

(三) 关联交易及往来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 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豪包装厂	采购设备	3,789,598.23	72.84		
金豪包装厂	采购原材料	1,484,255.22	3.75		

根据整合方案, 金豪包装厂自2015年8月1日起停止了原有业务的具体经营, 并基于自愿平等原则,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将相应的设备、材料等经营性资产出

售给金豪分公司。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妙典酒业	销售商品	1,151,052.39	2.05	1,891,700.85	4.94
金豪包装厂	销售商品	832,242.31	1.48	851,579.04	2.22
蓝海同心	销售商品	8,570,799.26	15.25		

公司向妙典酒业等关联方销售酒盒、纸箱产品时，基于自愿平等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关联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金鼎印业	金兰科技	12,890,400.00	2012-04-18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否
	妙典酒业	12,890,400.00	同上	同上	否
	金色品味	12,890,400.00	同上	同上	否
	金豪包装厂	12,890,400.00	同上	同上	否
金鼎印业	焦秦川	10,000,000.00	2015-07-29	2016-07-28	否
	金豪包装厂	10,000,000.00	同上	同上	否

上述关联担保事项详见本节“五、（二）资产负债表数据”。

4、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焦蓉	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金豪包装厂	借款		1,736,578.62		
金豪包装厂	房租费	273,996.00			
金兰科技	借款	30,000,000.00	25,000,000.00		
龙梅	借款	19,400,278.23	47,630,273.40	10,360,290.00	3,950,000.00
焦秦川	借款	47,964,921.77	26,080,586.30	11,478,527.30	
蓝海同心	投资款	7,560,000.00			

5、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科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应收账款		
妙典酒业		68,020.00
金豪包装厂	390,905.84	298,950.60
蓝海同心	250,429.10	
合 计	641,334.94	366,970.60
二、其他应收款		
金兰科技	5,000,000.00	
金豪包装厂	1,736,578.62	
合 计	6,736,578.62	
三、应付账款		
金色品味		2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四、预收账款		
蓝海同心	265,131.33	
合 计	265,131.33	
五、其他应付款		
焦秦川	35,707,271.77	13,822,936.30
龙梅	3,661,274.83	31,891,270.00
焦蓉		5,000,000.00
金豪包装厂	273,996.00	
合 计	39,642,542.6	50,714,206.30

(1) 上述“其他应付款”余额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将资金借给公司周转及公司租赁关联方厂房所发生的租赁费用，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 上述“其他应收款”余额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拆借。其中资金拆借主要系金鼎有限阶段，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高，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存在将资金借给关联方用作周转的情况，具有不规范性。按照《贷款通则》规定，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融资业务。公司上述资金拆借行为违反了上述部门规章的规定，但公司用于拆借的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拆借行为没有进行公开宣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3)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发生额真实、准确，未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抽逃出资的情形。

(4) 上述“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及“预付账款”等往来余额系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而产生。

(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公司将尽可能减少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并杜绝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如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确需向关联方借入资金，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及制度规定并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经营运作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多为方便公司开展业务，关联方未长期、大额占用公司资金。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侵害公司利益的恶意行为，也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购销业务，其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在市场价格的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客观、公正，定价依据体现了市场化原则，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中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报告期部分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2016年3月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按照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六)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业务经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关

联交易，定价真实、客观，与市场交易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公司将以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为基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股东和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为保护金鼎印业的利益，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与金鼎印业的关联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鼎印业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焦秦川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作为金鼎印业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与金鼎印业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为保护金鼎印业的利益，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与金鼎印业的关联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鼎印业的合法权益，特此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金鼎印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金鼎印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金鼎印业的资产完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金鼎印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金鼎印业的资金，也不要求金鼎印业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金鼎印业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金鼎印业《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金鼎印业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金鼎印业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整体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时进行过一次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于2016年2月16日出具了中威正信评报字（2016）第1030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股份制改制。改制后被评估企业股东及股比不发生改变，仅仅是企业组织形式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行为：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需要对账面记录的资产和负债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评估对象：泸州市金鼎印务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企业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师审定、账面已记录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金鼎有限经审计后的总资产价值10,034.69万元，总负债7,662.67万元，净资产2,372.02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10,447.55万元，总负债7,662.67万元，净资产为2,784.88万元，净资产增值412.86万元，增值率17.41%。

本次资产评估结果仅作为公司股份制改造时工商登记价值参考依据，公司并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任何账务调整。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2016年4月3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挂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向股东分配红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红利。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焦秦川，持有公司股份 85.70%，与和焦秦川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焦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0.70%；且焦秦川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焦蓉担任本公司董事。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

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仍可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关联交易决策的回避制度纳入了《公司章程》，在“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也作了相应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监事会的监督功能，通过培训等方式不断加强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将适时引入独立董事制度，从决策、监督等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切实保护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有一定的治理结构，但内部控制仍需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中介机构的督导下，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一方面，积极完善相关制度及其细则；另一方面，加强对管理层及员工的教育培训，提高其规范化意识。

（三）市场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白酒企业提供酒类纸箱等包装材料，并与泸州市白酒生产重点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是 2012 年以来白酒行业受国家政策调控影响，加上白酒“黄金十年”时盲目扩张产能，使得白酒产能过剩，导致整个产业链出现业绩下滑。公司经营业绩受到波及，增长较为乏力，虽然近期白酒行业有所复苏，但其发展趋势仍不明朗，公司存在一定经营风险。

针对公司下游白酒行业整体市场变化风险，公司将积极探索和逐步开拓其他行业的印刷包装市场，以实现业务服务领域和客户群体的多元化，降低经营风险。

（四）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89.58%和71.68%，客户主要集中于泸州市白酒生产重点企业，这主要由公司所在区域及酒类印刷包装行业特征所决定。如果该类客户未来业绩大幅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开拓周边区域以及西南地区其他优质客户，在保持主营业务持续增长的同时逐渐降低对泸州老窖等现有主要客户销售比例，降低经营风险。

（五）主营业务规模偏小的风险

印刷包装行业属于业务模式相对传统、市场信息较透明、自由度较高、竞争激烈的制造行业，多种类、上规模经营是该类行业企业最主要的生存之道和盈利之源。经营单一，规模弱小的生产商将难逃被淘汰的命运。

报告期内，公司酒盒业务基本稳定，并承接了金豪包装厂的纸箱业务，主营业务规模增长；但总体上，公司具体业务种类较为单一，收入规模偏小，存在经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利用区位优势，通过合作、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挖掘泸州市周边乃至西南地区的白酒生产重点企业，并与该类企业进行战略合作，构筑较为密切的酒类包装材料供求关系，从而实现公司现有的酒类包装业务稳定和持续增长；另外，公司将积极寻求和开拓医药、食品等行业包装市场，实现包装服务领域的多元化，从而减少下游行业冲击风险，保持公司主营业务稳定。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受下游酒类企业行业调整以及承接金豪包装厂纸箱业务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和占比均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852,652.60元和12,985,585.22元，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91%和23.05%，应收账款净值占当年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8%和12.26%。受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白酒行业呈现阶段性业绩下滑的趋势，有可能给公司部分下游客户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现金流情况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并形成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逐步调整原有的纸箱业务收款政策并与公司其他主营

业务信用条款统一，密切关注客户信用情况变化并采取应对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管理，从而降低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七）运营资金不足、融资渠道单一的风险

印刷行业属于资本密集、资金需求量较大的行业。公司在购买设备、构建厂房上需要花费大量资金。同时，由于下游企业往往处于强势地位，公司的现金流受到客户付款周期的影响较大，资金运行一直处于相对紧张的状态。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金已增至1,500.00万元，并通过银行借款、融资租赁、从关联方借款等其他渠道获得资金满足经营需求，但资金规模偏小，融资渠道有限，难以有效解决业务快速增长所带来的资金需求问题，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除了进一步加大投资者权益资本注入外，还将通过主动寻求上游供应商的信用支持、加快客户回款速度、采取融资租赁方式购买机器设备等方式缓解资金压力。

（八）资产负债率偏高的风险

印刷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公司需要采购原料、购买设备、构建厂房等重大资本支出，资金需求量较大。其资金来源主要通过股东原始投入或经营积累的权益方式和通过负债方式筹集。

报告期内，公由于股东原始投入有限，前期经营亏损，维系和扩大生产所需资金主要通过负债方式筹措，致使公司负债偏高。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高达102.04%，处于资不抵债状态；2015年度股东增资并连续两年盈利后。公司权益有所增加，但该年末资产负债率仍达76.36%，处于较高水平，公司面临较大的偿债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增强业务盈利能力，扩大经营积累规模；继续加大股东后续资本注入，条件成熟时引入新的战略资源，从而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水平，防范和控制偿债风险。

（九）存货积压或跌价的风险

印刷包装企业根据客户的需求实行订单生产，从收到客户订单后开始安排生产，到客户确认收货，存在一定的时滞效应。

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2,607,818.79元和21,845,254.17元，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41%和48.40%，存货净值占当年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14%和21.77%，存货主要类别为已完工入库的成品或已送至客户待其验收确认的成品。

如果公司上述存货未能达到客户的技术要求，或者客户因自身原因延迟验收确认和接受公司成品，甚至出现违约，将导致公司存货出现积压或跌价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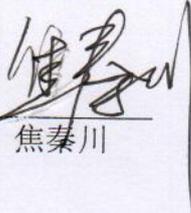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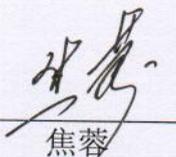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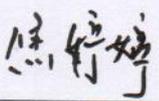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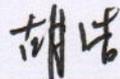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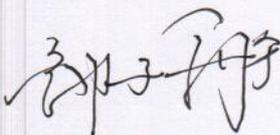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客户订单业务的管理，对部分信用情况不甚了解的新开发客户，采取预付收部分定金后再安排生产的方式控制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密切关注下游行业具体情况及其可能出现的变化，进行更为全面、细致、谨慎的判断，在此基础上，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防范和控制存货跌价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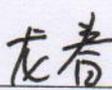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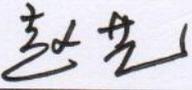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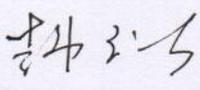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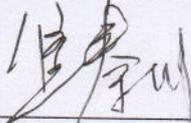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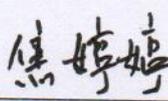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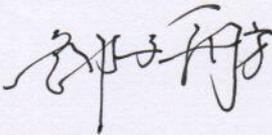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焦秦川	 焦蓉	 焦婷婷	 胡浩	 邹子舫
---	---	--	--	--

全体监事:

 龙春	 赵艺	 韩璐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焦秦川	 焦婷婷	 邹子舫
--	--	---

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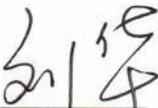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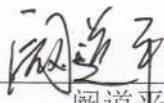
2016年4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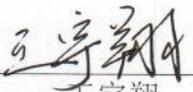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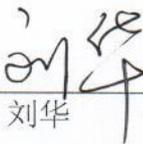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刘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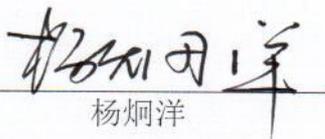

阚道平


王宇翔

项目负责人:


刘华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杨炯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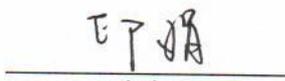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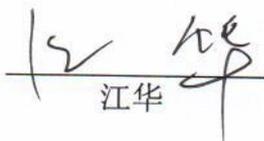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波


印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江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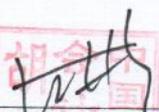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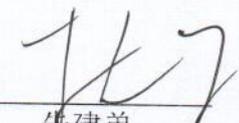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四川金鼎印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宏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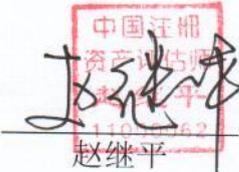


2016年4月18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6）第1030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6）第1030号）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赵继平


高建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继平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8日

第六节 附件

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 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